

股票代碼：3006



Annual Report 2013

民國一〇二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esmt.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鴻基

職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電話：886-3-578-1970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esm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幸珠

職稱：財務經理

電話：886-3-578-1970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esmt.com.tw

公司地址及電話

3007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 23 號

電話：886-3-578-1970

網址：<http://www.esmt.com.tw>

股票過戶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10601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電話：886-2-2702-3999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

30075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電話：886-3-578-0205

網址：<http://www.pwccglobal.com.tw>

本公司無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目 錄

目 次	頁 次
致股東報告書-----	1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及職掌-----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25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6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暨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2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0
三、從業員工資訊-----	45

目 次	頁次
四、環保支出資訊-----	45
五、勞資關係-----	45
六、重要契約-----	46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3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4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95
二、財務績效-----	196
三、現金流量-----	19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198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0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2項第2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6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動態記憶體(DRAM)自 96 年以來景氣持續低迷，期間雖然在 99 年有半年的榮景，但仍讓 DRAM 供應商持續數年嚴重的虧損。造成日本 DRAM 供應商爾必達(Elpida)破產，101 年併入美光(Micron)。台灣的 DRAM 供應商茂德破產退出 DRAM 生產，力晶轉型為晶圓代工，南亞科縮減 DRAM 生產規模並轉為利基型 DRAM 供應商。因此，DRAM 市場生態經過這一波重組後，DRAM 市場的主要供應商縮減為三家，分別為三星(Samsung)、海力士(Hynix)及美光。還有台灣的利基型 DRAM 供應商南亞科、華邦、晶豪科、鈺創及力積。

DRAM 市場經過這一波整併後，三大供應商的產能擴充相當節制，供需逐漸平衡，產品的價格自 102 年初便開始緩步上揚並開始獲利。近幾年來因平板電腦興起且應用範圍愈來愈廣，造成個人電腦(PC & NB)的衰退，連帶使得 PC 用的 DRAM 使用量衰退。所幸因智慧型手機成長速度遠超過個人電腦的衰退，而且智慧型手機內所使用的行動動態記憶體(mobile DRAM)容量愈來愈大，所以對整體 DRAM 容量的需求仍高於 DRAM 的供給量。因此，三大 DRAM 供應商在 102 年都有相當高的獲利。

三大 DRAM 供應商逐漸退出利基型 DRAM 生產，使得利基型 DRAM 的價格回穩。本公司亦投入相當多的研發擴充產品線以求降低成本，讓本公司在 102 年的毛率有顯著的提昇。本公司耕耘多年 NAND 及 MCP(NAND+MCP)的產品線，在去年逐漸獲得客戶的認證及採用，對營收及獲利方面皆有貢獻。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802,908 仟元，較 101 年度之營業收入新台幣 5,307,204 仟元，成長 28.18%，全年毛利率為 20.73%，稅前淨利為 723,096 仟元。

一、102 年度營業結果(採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1.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營業狀況比較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6,802,908	5,307,204	1,495,704	28.18%
營業毛利	1,409,999	800,456	609,543	76.15%
營業費用	(990,404)	(791,304)	199,100	25.16%
營業利益(損失)	419,595	9,152	410,443	4,484.74%
營業外收支淨額	303,501	(253,141)	556,642	219.89%
稅前純益(損失)	723,096	(243,989)	967,085	396.36%
稅後純益(損失)	671,848	(246,858)	918,706	372.16%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1,227,245	655,339	571,906	87.2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14,879)	(474,197)	59,318	12.51%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71,606)	(345,594)	173,988	50.34%

(2)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9.40	(3.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2.37	(4.62)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15.72
	稅前純益	27.10
純益率 (%)	9.88	(4.65)
每股盈餘 (元)	2.62	(0.96)

(3) 研究發展狀況：102 年研究發展支出為新台幣 564,667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 8.3%。

二、103 年度營業計畫摘要

1. 經營方針

- (1) 擴充低密度利基型 DRAM 記憶體產品線如 DDR3、DDR2、LP DDR2、LP DDR1... 等。
- (2) 加速導入 40nm 產品量產及 30nm 製程產品開發，以維持成本結構之競爭優勢。
- (3) 加速發展 MCP(NAND+DRAM)產品線擴展及 NAND 產品與合作夥伴策略聯盟。
- (4) 加速推展功率 IC、類比 IC 之產品線。
- (5) 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

2.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03 年智慧型手機仍將持續的成長，對行動記憶體的需求量亦持續攀升，雖然個人電腦處於衰退狀態，整體而言，對 DRAM 容量的需求仍持續成長。因三大 DRAM 供應商對產能的擴充相當節制，再加上 DRAM 製程進入 25nm 世代，製程開發變得相當困難且昂貴，靠製程微縮來增加產能的速度趨緩，所以在 103 年 DRAM 產能的增加相當有限，有利於 DRAM 產業環境。

在 DRAM 產能增加有限的環境下，三大 DRAM 供應商陸續退出利基型 DRAM 市場，有利於台灣耕耘利基型 DRAM 的廠商。本公司過去幾年來已和眾多國際大廠建立長期夥伴關係，在這基礎上，有利於本公司 103 年在利基型 DRAM 業務的拓展上。

在 NAND 及 MCP 產品方面因東芝(Toshiba)及海力士將陸續退出低密度產品市場，而且低密度 NAND 產品在消費性電子的應用持續在成長，讓本公司在低密度 NAND 及 MCP 產

品線的拓展上有很好的機會。而且本公司在低密度 NAND 及 MCP 產品線的部局相當完整，領先於台灣同業，產品的銷售量及金額將比去年顯著的成長。

在功率 IC 及類比 IC 產品線方面，經過多年來的努力及耕耘，產品線越趨於完整，同時亦通過大客戶的驗證。因本公司這方面的基期尚低，今年仍有不錯的成長空間。

過去幾年來，記憶體市場變化多端難以預測，唯目前記憶體市場已趨於整合，已較以前能預測未來的銷售。展望 103 年，本公司的業務會比 102 年有不錯的成長空間。

3. 重要產銷政策

- (1) 強化與晶片供應商及後段生產外包商之間的夥伴關係，以維持產能及供貨穩定。
- (2) 加強推廣良裸晶粒(KGD)之業務。
- (3) 提供優於同業之成本結構及品質，擴大國內外市場的市佔率。
- (4) 加強與代理經銷商之間的互動關係，並拓展新產品之應用領域，增加業務銷售量。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 DRAM 及 NAND Flash 全球供應商趨於整合，流血殺價競爭的環境將成過去。利基型記憶體市場環境亦趨於穩定，有利於本公司未來的發展。因低密度利基型記憶體應用範圍愈來愈廣，是科技產品不可或缺的電子元件，預計全球在 103 年對於科技產品的需求仍將持續的成長，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將持續增加新產品開發，除專注於高集積度、高速度及低功率的記憶體 IC 產品、良裸晶粒(KGD)、NAND 及 MCP 業務，並加快研發 NOR Flash、類比 IC、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方面之產品線提升產品競爭力，以應對客戶之各項需求。本公司積極加強新產品研發在景氣持續復甦時，能夠有更大之競爭立基，替公司創造最大之收益。

此外，本公司亦投資與本公司產品有互補之策略性被投資公司，透過整合雙方產品開發資源，提升開發效率、降低開發成本、增進產品線佈局廣度，以提升雙方競爭力及經營績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世界總體經濟持續動盪，如歐盟與俄羅斯之間的衝突、美國的舉債上限和中國進行結構調整導致經濟增速放緩等，會影響市場對科技產品的需求。

本公司目前營運均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以作為經營參考。此外，本公司亦與專業機構配合，密切注意有關法令之發展，即時調整策略以配合營運所需，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及時掌握並因應。歐盟自 95 年 7 月實行 RoHS(電子電機設備有害物質限用指令)，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之相關有害物質限用規定，故不影響本公司產品之市場銷售。

董事長暨執行長：陳興海



總 經 理：張明鑒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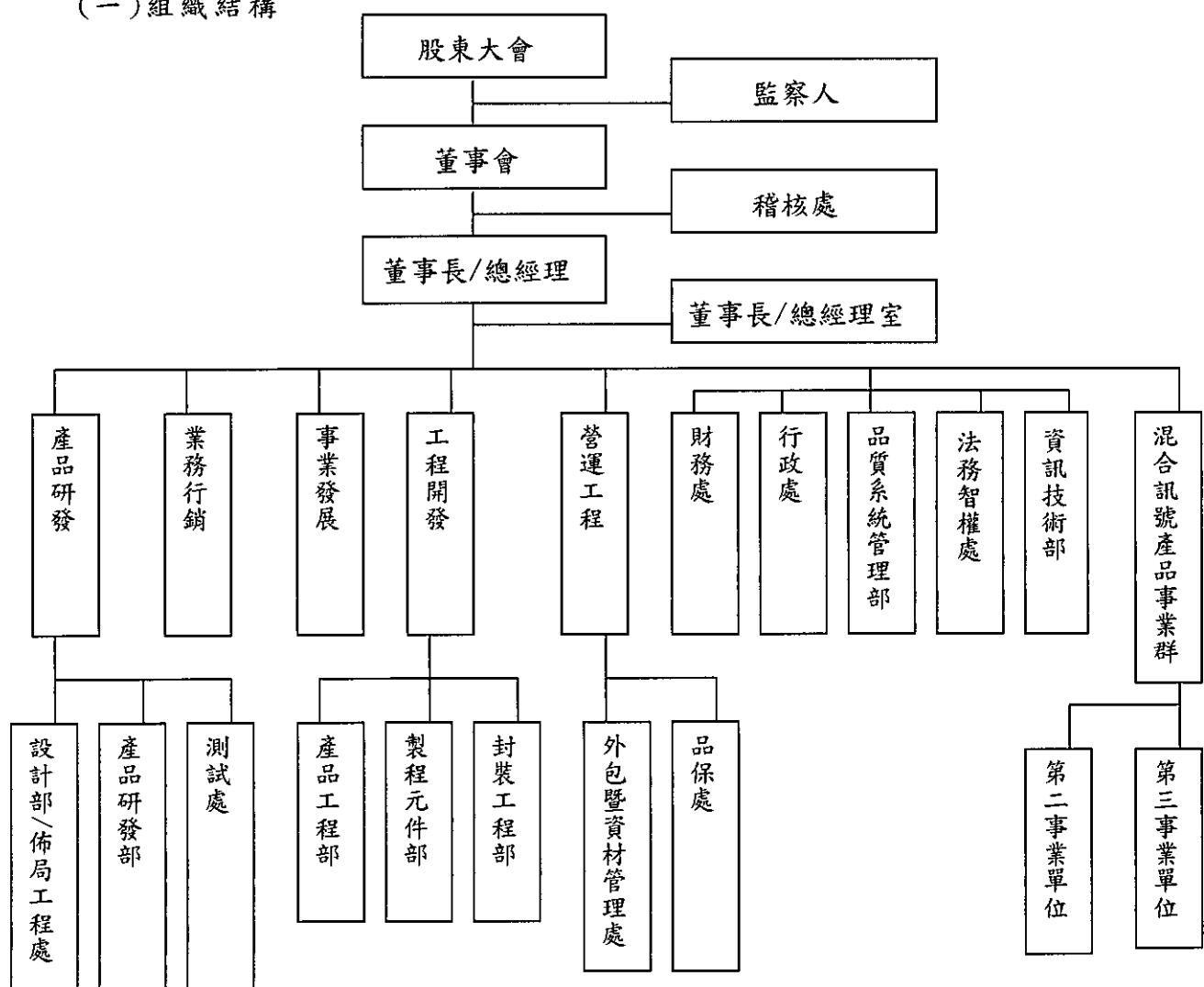
一、設立日期：民國 87 年 6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87 年 6 月 2 日，並於民國 91 年 3 月 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668,518,650 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DRAM/SRAM、Flash Memory、類比 IC、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造、銷售及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在長年專注耕耘於 DRAM/Flash Memory 的工程技術下，本公司已推出 MCP (Multi-Chip Package) 封裝之多晶片 Memory 產品，以適用於各類行動通訊之系統。本公司為加速擴展公司類比產品業務，於民國 94 年 12 月完成集新科技(股)公司之吸收合併，並於民國 97 年 8 月成立類比產品事業處，以期將產品線延伸至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發展。本公司民國於民國 100 年 11 月完成宜揚科技(股)公司股份之受讓，以期在 Flash Memory 之產品開發資源取得策略合作之綜效。此外本公司間接持有之主要轉投資公司為晶镁電子(股)公司、耕源科技(股)公司及晶湧科技(股)公司，分別從事於 Power IC 及 SoC IC 等之研究與開發。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長/總經理室	負責公司專案推動/協調等相關作業。
稽核處	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及管理規章之建立、運作、執行稽核及檢討。
設計部/ 佈局工程處	負責記憶體 IC 產品之線路設計、模擬、佈局、偵測及協助量產產品問題分析及必要諮詢。
產品研發部	負責記憶體 IC 產品規格驗證、故障模式分析、量產條件制訂、良率提升、新製程之研發與分析、產品實際應用之驗證及協助客戶解決產品應用問題。
測試處	負責記憶體 IC 產品測試程式之建立及維護、機台之校正、外包測試商之評鑑、產品工程資料之自動分析及評估新針測試板之可靠度評鑑，及產品實際應用之驗證及協助客戶解決產品應用問題。
業務行銷	負責記憶體 IC 產品行銷策略、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及協助業務新產品推廣、新技術市場、規格評估、新產品規格訂定、客戶訴怨處理、退貨分析、產品資訊收集、量產規格之修改等作業。
事業發展	負責各項新產品事業之策略評估及開發。
產品工程部/ 封裝工程部	負責新產品開發、封裝生產線開發、CP/FT 測試生產線開發之工程評估及 Ramping、製程流程之生產線異常分析、對策擬定及推動執行等相關作業。
製程元件部	負責記憶體 IC 晶圓代工廠晶圓生產計畫管理、製程技術定義、製程設計準則驗證、提供產品設計之 SPICE MODEL、元件製程特性分析及光罩製作 Tape out 流程管理等作業。
外包暨資材管理處	負責記憶體 IC 量產計劃、外包生產策略、生產計劃、物料、倉庫管理及保稅與進出口等作業。
品保處	負責產品品質檢驗、外包商之品質評鑑與定期稽核、客戶訴怨處理、退貨分析、改善對策之要求與成效追蹤。
財務處	負責公司財務管理、會計、預算管理、股務、薪資等作業。
行政處	負責全公司之人事、教育訓練、勞工法令、總務、廠務、勞工安全衛生、交通運輸、事務性採購等作業。
品質系統管理部	負責協助建立並維持全公司品質/環境系統運作及稽核，外包商之品質系統評鑑，文件資料之建立、變更、發行等管制作業之執行，量測設備校驗制度之建立與維護。
法務智權處	負責公司法務、專利/商標申請等相關作業。
資訊技術部	負責公司 OA、MIS 系統、網路等資訊相關系統之管理維護作業。
混合訊號產品事業群-研發	負責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 IC 產品之線路設計、產品開發及製程元件相關工程作業。
混合訊號產品事業群-業務處	負責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 IC 產品行銷及業務相關作業。
混合訊號產品事業群-工程與營運	負責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 IC 產品相關之產品驗證、測試工程，以及生產規劃、管理及品保等相關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首次選任日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華)語	目前基 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關係 人	關係 人	關係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陳興海	102.6.11	三年	88.7.06	8,411,629	3.15%	8,411,629	3.15%	1,331,927	0.50%	-	-	清華大學應用物理所碩士	注一	無	無	無
董事	張明榮	102.6.11	三年	87.5.20	5,523,825	2.07%	5,523,825	2.07%	884,785	0.33%	-	-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注一	無	無	無
董事	賀志农	102.6.11	三年	93.6.25	508,172	0.19%	508,172	0.19%	-	-	-	-	美國卡羅萊納州立大學機械博士	注一	無	無	無
董事	姚忠鼎	102.6.11	三年	102.6.11	261,517	0.10%	252,517	0.09%	-	-	-	-	美國馬利蘭州立大學電機博士	注一	無	無	無
董事	張冠群	102.6.11	三年	102.6.11	602,341	0.25%	602,341	0.25%	1,773	0.77%	-	-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注一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周雙仁	102.6.11	三年	92.2.18	-	-	-	-	-	-	-	-	美國加州金門大學企管碩士 鼎尊會計師事務所主計會計師	注一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江進福	102.6.11	三年	96.6.15	-	-	-	-	-	-	-	-	清華大學物理博士 交通大学物理研究所教授	注一	無	無	無
監察人	財團法人品 華科技術教育 基金會	102.6.11	三年	96.6.15	1,262,780	0.47%	1,262,780	0.47%	-	-	-	-	清華大學物理博士 交通大学物理研究所教授	注一	無	無	無
監察人 代理人 代表人	林福明(附註 註入人品華科 技术教育基金會 人代表)	102.6.11	三年	96.6.15	-	-	-	-	-	-	-	-	國防醫學院醫學系畢業 美國田納西州凡登堡大學醫學院研究員 國防醫學院醫學系研究所講師 國防醫學院醫學系助教	注一	無	無	無
監察人	沈維民	102.6.11	三年	92.2.18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財稅系教授	注一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杜茂雄	102.6.11	三年	90.6.18	56,724	0.02%	56,724	0.02%	-	-	-	-	美國西堤大學企管碩士 恩慈經營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注一	無	無	無

註一：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如下表

陳興海	沛訊(股)公司董事長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 晶镁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ASL Computer Ltd. 董事 CML Inc. 董事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董事 Elite Semiconductor(B.V.I.) Ltd. 董事 Elite Innovation(B.V.I.) Ltd. 董事 遠翔科技(股)公司董事 華信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沛訊(股)公司監察人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宜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張明鑒 沛訊(股)公司董事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晶镁電子(股)公司董事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董事 宜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ASI Computer Ltd. 董事 姚忠鼎 沛訊(股)公司董事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 晶镁電子(股)公司董事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 晶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沛科技(股)公司董事 摩比麥斯移動科技(股)公司董事 跩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江進福 交通大學物理研究所教授
張冠群		
賀志宏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持股比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無主要股東	0.47%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一）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專業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商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發行公司獨家董事數
陳興海	✓				✓	✓	✓	✓	✓	✓	✓	✓	✓	✓	✓
張明鑒		✓			✓	✓	✓	✓	✓	✓	✓	✓	✓	✓	✓
賀志宏		✓			✓	✓	✓	✓	✓	✓	✓	✓	✓	✓	✓
姚忠鼎		✓			✓	✓	✓	✓	✓	✓	✓	✓	✓	✓	✓
張冠群		✓			✓	✓	✓	✓	✓	✓	✓	✓	✓	✓	✓
周雙仁	✓		✓		✓	✓	✓	✓	✓	✓	✓	✓	✓	✓	1
江進福	✓		✓		✓	✓	✓	✓	✓	✓	✓	✓	✓	✓	✓
賴福明	✓		✓		✓	✓	✓	✓	✓	✓	✓	✓	✓	✓	✓
沈維民	✓		✓		✓	✓	✓	✓	✓	✓	✓	✓	✓	✓	2
杜茂雄		✓	✓	✓	✓	✓	✓	✓	✓	✓	✓	✓	✓	✓	✓

註一：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形之一。
- (10)未有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持股基準日：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

職稱	姓名	就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執行長	陳興海	97.11.03	8,411,629	3.15%	1,331,927	0.50%	-	-	-	清華大學應用物理所碩士	註 3	無	無
總經理	張明鑒	97.11.03	5,523,825	2.07%	884,785	0.33%	-	-	-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註 3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姚忠鼎(註 1)	91.11.11	252,517	0.09%	-	-	-	-	-	美國馬利蘭州立大學電機博士	註 3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賀志宏(註 1)	94.08.01	508,172	0.19%	-	-	-	-	-	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機械博士	註 3	無	無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 1)	97.11.03	662,341	0.25%	1,773	-	-	-	-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註 3	無	無
副總經理	李心琦	99.04.26	207,407	0.08%	-	-	-	-	-	美國麻州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註 3	無	無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 1)	97.11.03	592,205	0.22%	45,970	0.02%	-	-	-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註 3	無	無
副總經理	曾榮祥(註 2)	103.3.24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工程技術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財務處長	朱桂寶	95.09.01	376,461	0.14%	448,684	0.17%	-	-	-	銘傳商專會統科	註 3	無	無

○

註 1：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 3：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如下表：

陳興海	沛訊(股)公司董事長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晶镁电子(股)公司董事長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ASI Computer Ltd. 董事 CML Inc. 董事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董事 Elite Semiconductor(B.V.I) Ltd. 董事 Elite Innovation(B.V.I) Ltd. 董事 遠翔科技(股)公司董事 華信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董事 宣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張明鑒	沛訊(股)公司董事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晶镁电子(股)公司董事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ASI Computer Ltd. 董事 宜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ASI Computer Ltd. 董事 沛訊(股)公司監察人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姚忠鼎	沛訊(股)公司董事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 晶镁电子(股)公司董事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沛科技(股)公司董事 摩比麥斯移動科技(股)公司董事 塑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戴永文
朱桂寶	沛訊(股)公司董事 長風投資(股)公司董事 晶镁电子(股)公司董事 晶湧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李心琦	華信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晶沛科技(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李心琦	華信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晶沛科技(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賀志宏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董事 宣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張冠群	沛訊(股)公司監察人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朱桂寶	沛訊(股)公司監察人 捷詠投資(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耕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三)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薪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移後純益 之比例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移後純益 之比例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董事長	陳興海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張明鑒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賀志宏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姚忠鼎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張冠群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周雙仁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江進福	-	-	-	-	-	-	-	-	-	-	-	-	-	-	-	-	-	-	-	-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分配 102 年度之董事、監事酬勞 7,422 仟元，因尚未經內部管理階層確認分配金額，故按 99 年度董事、監酬勞比例概算之。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分配 102 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 183,685 仟元，因尚未經內部管理階層確認員工紅利名單，故按 102 年度員工基本薪資黃比例概算之。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明鑒、賀志宏、姚忠鼎、張冠群、周雙仁、江進福	陳興海	周雙仁、江進福	周雙仁、江進福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監察人	沈維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	杜茂雄			1,213	1,213		
監察人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 基金會代表人：賴福明				1,338	1,338	0.38%
							無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4日之董事會通過擬分配102年度之董、監事酬勞7,422仟元，因尚未經內部管理階層確認分配金額，故按99年度董、監酬勞比例概算之。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沈維民、杜茂雄、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	沈維民、杜茂雄、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總計	3人	3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本公司	退職退休金(B) (註 1)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獎金及特支費 等(C) 本公司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 領取 自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金 酬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執行長 陳興海									
總經理 張明鑑									
資深副 總經理 姚忠鼎(註 2)									
資深副 總經理 賀志宏(註 2)	18,946	18,946	955	3,597	3,597	11,971	-	11,971	5.29%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 2)									
副總經理 李心琦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 2)									
副總經理 陳宗仁(註 3)									

註 1：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 2：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 3：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解任經理人。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分配 102 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 183,685 仟元，因尚未經內部管理階層確認員工紅利名單，故按 102 年度員工基本薪資比例概算之。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宗仁	陳宗仁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張冠群、戴永文	張冠群、戴永文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	陳興海、張明鑑、姚忠鼎、李心琦	陳興海、張明鑑、姚忠鼎、李心琦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執行長	陳興海	-	11,971	11,971	1.79%
	總經理	張明鑾				
	資深副總經理	姚忠鼎(註1)				
	資深副總經理	賀志宏(註1)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1)				
	副總經理	李心琦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1)				
	副總經理	曾榮祥(註2)				
	財務處長	朱桂霞				

註1：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2：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升任。

註3：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分配 102 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 183,685 仟元，因尚未經內部管理階層確認員工紅利名單，故按 102 年度員工基本薪資比例概算之。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826	826	7,041	7,041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0.34%)	(0.34%)	1.05%	1.05%
監察人酬金總額	1,336	1,336	2,551	2,551
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0.54%)	(0.54%)	0.38%	0.3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9,313	19,313	35,469	35,46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7.84%)	(7.84%)	5.29%	5.29%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為出席車馬費及盈餘分配，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按公司獲利狀況分配；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固定薪資：本薪、伙食津貼及變動薪資：津貼(加班費、誤餐費)、獎金(年終獎金、工作獎金)，其薪資依工作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及對於未來之可能風險等已納入考量為依據，提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陳興海	9	-	100%	
董事	張明鑒	9	-	100%	
董事	賀志宏	8	1	89%	
董事	姚忠鼎	3	1	75%	102年6月11日就任
董事	張冠群	4	-	100%	102年6月11日就任
獨立董事	周雙仁	8	1	89%	
獨立董事	江進福	9	-	100%	
監察人	沈維民	7	-	78%	
監察人	杜茂雄	2	3	22%	
監察人	財團法人晶豪科 技教育基金會代 表人：賴福明	3	3	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無成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沈維民	7	-	78%	
監察人	杜茂雄	2	3	22%	
監察人	財團法人晶豪科 技教育基金會代 表人：賴福明	3	3	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繫。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及電話專線，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隨時處理。於本公司股票停止過戶日時，作成股權分析表分析之。 依「本公司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公司及關係人間交易作業辦法」及「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辦理。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二席。 由董事會聘任時，評估其獨立性。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由發言人處理；如有需要利害關係人可以隨時與公司溝通。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於本公司網站上，設定與公開資訊觀測站自動連結，投資人均可利用查詢相關資訊。 本公司均指派專人蒐集各項資訊，提供公司相關人員參考，並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對外公開公司營運概況。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通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選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實務經營上盡力朝符合公司治理守則運作，公司訂有「股東會議事規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並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遵循相關法規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1.本公司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採責任制方式管理公司員工，並配合各項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2.本公司目前選任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均為財務或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專業人士，董事會開會時，獨立董事、監察人均能出(列)席陳述意見，並隨時掌握公司之營運狀況。 3.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員工購買責任險。 4.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詳附表。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附表：102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陳興海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董事	張明鑒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董事	賀志宏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董事	姚忠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董事	張冠群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第九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H 6H	是
獨立董事	周雙仁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獨立董事	江進福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監察人	沈維民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監察人	杜茂雄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監察人	賴福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3 財稅法令更新	3H	是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 2)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周雙仁		✓		✓	✓	✓	✓	✓	✓	✓	✓	1	NA
獨立董事	江進福	✓			✓	✓	✓	✓	✓	✓	✓	✓	-	NA
其他	簡政陽			✓	✓	✓	✓	✓	✓	✓	✓	✓	1	NA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11日至105年6月1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周雙仁	3	-	100%	
委員	江進福	3	-	100%	
委員	簡政陽	3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1.本公司長期關懷特教團體與文教活動，配合並支援「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之運作，結合相關團體力量，扶助失依孩童並贊助文化、藝術及與教育有關之公益活動，並依年度計劃進行成效之檢討。 2.本公司部分員工兼職支援並配合「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規劃並執行各項公益活動計畫之進行。 3.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定期參與公司或主管機關舉辦之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透過管理階層傳達企業倫理相關要求之宣導，結合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1.本公司致力於綠色產品設計，已通過多家客戶Green Partner認證。目前公司產品均符合國際規範，如RoHS、REACH等。 2.為落實環境管理之執行，本公司於96年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於97年1月通過驗證取得ISO14001證書，並持續推動環境改善之相關方案。 3.本公司由行政單位負責環境管理事務，並依ISO14001管理制度進行環境管理運作之維持及績效之改進。 4.本公司於夏季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並依ISO14001管理制度進行節能減碳績效之改進。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1.本公司制定之人事管理規則，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作業，皆符合國內勞工相關法規。 2.本公司於98年10月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持續加強工作環境安全以及人員防護之軟硬體設施，符合國內相關法規，並陸續推動與執行相關改善方案。 3.公司於各層級管理會議及溝通會議，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展望，此外另訂有多種溝通管道，隨時可作相互溝通。 4.本公司制定「客戶訴願處理作業規範」執行及處理訴願相關問題。 5.本公司配合並支援「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與相關單位合作共同贊助各項公益活動，其相關資訊皆揭露於公司網頁中，以便於提供給各相關單位推動之參考。 6.本公司配合並支援「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參與失依/身障孩童之扶助並贊助各界文化、藝術及與教育有關之公益活動。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1.本公司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2.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配合並支援「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參與失依/身障孩童之扶助並贊助各界文化、藝術及與教育有關之公益活動： 1. 設置獎助學金獎勵學生向學。 2. 贊助或協辦各項教育、藝文及有關公益活動與社團。 3. 推動高科技教育與人才培育。 4. 獎勵傑出、有創意的人才及參與各項競賽表現優秀者。 5. 捐贈圖書或教育相關器材給學校。 6. 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102 年度執行計劃如下： a. 賛助「新竹風拳擊隊菁英培訓計畫」。 b. 賛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希伯全人關懷協會。 c. 賛助新竹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學生手作文具組義賣。 d. 賛助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美善社會福利基金會「身心平衡與和諧的教育」-身心障礙者的運動教學計劃 e. 賛助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會附設花蓮縣私立黎明教養院。 f. 賛助「新竹交響管樂團」。 餘略		
相關內容請參閱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網站 http://www.esmt.com.tw/foundation/index.asp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誠信經營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1. 本公司尚未依「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公司具有實質控制之經營者以不違背誠信為原則，並恪遵守相關法令及規章，以公平及透明方式經營及治理公司。 2.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惟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工作規則」及「教育訓練辦法」，規範公司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應忠勤職守、遵行公司一切規章。 3.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惟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及「工作規則」，規範公司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1.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視狀況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 2. 本公司目前由內部稽核單位推動公司誠信經營之運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3.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惟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及「工作規則」，規範公司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不可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4. 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各項交易流程、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明定懲戒制度，並向公司全體同仁公告周知。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1. 公司目前尚未於公司網站中揭露誠信經營資訊。 2. 公司目前尚未於公司網站中揭露誠信經營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為經常性的聯絡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規範，提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投資大眾(含股東)可逕至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103年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興海



簽章

總經理：張明鑒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01.18	(1)通過 12 吋晶圓生產線設備購置案。考量本公司晶圓產能之確保及生產之穩定性，通過晶圓生產線設備之購置案，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該案之相關投標作業及相關合約文件之議訂。 (2)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議之經理人津貼調整案。
102.03.26	(1)通過召開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案。 (2)通過指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案。 (3)通過指定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案期間及場所案。
102.03.28	(1)通過 101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案。 (3)通過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通過訂定 102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5)通過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案。 (9)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10)通過於股東會改選董事、監察人案。 (11)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通過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13)通過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4)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102 年 3 月 28 日起： 1. 賀志宏博士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升聘任為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2. 姚忠鼎博士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升聘任為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3. 張冠群先生原為本公司協理，升聘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4. 戴永文先生原為本公司協理，升聘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15)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6)通過陳宗仁副總及陳寬禧協理之經理人解任案。
102.04.17	(1)通過審查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 (2)通過審查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及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 05. 13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02. 06. 11	通過陳興海先生續任本公司董事長。
102. 06. 19	(1)通過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截至 102 年 6 月 19 日開會前，因離職需辦理註銷股份共計 290,000 股；已辦妥註銷股份計 95,000 股；本次需辦理註銷股份計 195,000 股，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02 年 6 月 20 日。 (2)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之發放日期及配發基準日案。 (3)通過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102. 08. 12	(1)通過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2)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擬議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之檢討案”。
102. 11. 11	(1)通過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截至 102 年 11 月 11 日開會前，因離職需辦理註銷股份共計 397,000 股；已辦妥註銷股份計 290,000 股；本次需辦理註銷股份計 107,000 股。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02 年 11 月 14 日。 (2)通過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案。 (3)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之稽核計劃案。
103. 03. 24	(1)通過 102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及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案。 (3)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訂定 103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5)通過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通過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8)通過本公司增加投資美金 200 萬元於子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9)通過召開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案。 (10)通過指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場所案。 (11)通過本公司總經理室特別助理曾榮祥先生，升聘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曾榮祥先生台灣科技大學工程技術研究所碩士，曾任凌巨科技(股)公司副總。 (12)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及現任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103. 05. 13	(1)通過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截至 103 年 5 月 13 日開會前，因離職需辦理註銷股份共計 488,000 股；已辦妥註銷股份計 397,000 股；本次需辦理註銷股份計 91,000 股。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03 年 5 月 16 日。 (2)通過新任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股東常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06.11	(1)通過101年度營業報告書、101年度財務報表、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背書保證施行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通過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全面改選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及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林玉寬	102.1.1~102.12.31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V		V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執行長	陳興海	-	-	-	-
董事 總經理	張明鑒	-	-	-	-
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賀志宏(註 1)	-	-	-	-
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姚忠鼎(註 1)	(9,000)	-	-	-
董事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 1)	-	-	-	-
董事	周雙仁	-	-	-	-
董事	江進福	-	-	-	-
監察人	沈維民	-	-	-	-
監察人	杜茂雄	-	-	-	-
監察人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教育基金會代表人：賴福明	-	-	-	-
副總經理	李心琦	(113,000)	-	(102,000)	-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 1)	(30,000)	-	(18,000)	-
副總經理	曾榮祥(註 2)	-	-	-	-
財務處長	朱桂霞	(99,000)	-	-	-

註 1：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 2：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升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50,000	4.89%	-	-	-	-	陳興海	該公司董事長
							張明鑒	該公司董事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興海	8,411,629	3.15%	1,331,927	0.50%	-	-	-	-
陳興海	8,411,629	3.15%	1,331,927	0.50%	-	-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張明鑒	5,523,825	2.07%	884,785	0.33%	-	-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KAHOW LTD.	5,297,985	1.99%	-	-	-	-	順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KAHOW LTD.代表人：邱美麗	949	-	-	-	-	-	順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4,684,000	1.76%	-	-	-	-	-	-
匯豐託管馬歇爾維斯之優利卡基金投資專戶	4,556,000	1.71%	-	-	-	-	-	-
順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15,941	1.58%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 KAHOW LTD.	母公司
順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曉茜	-	-	-	-	-	-	-	-
謝永坤	2,604,000	0.98%	-	-	-	-	-	-
王達偉	2,484,767	0.93%	-	-	-	-	-	-
劉奕芳	2,430,645	0.91%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沛訊(股)公司	100,000	100.00%	-	-	100,000	100.00%
長風投資(股)公司	70,000,000	100.00%	-	-	70,000,000	100.00%
晶镁電子(股)公司	-	-	1,300,000	100.00%	1,300,000	100.00%
晶湧科技(股)公司	-	-	5,933,588	78.07%	5,933,588	78.07%
捷詠投資(股)公司	3,600,000	41.86%	3,500,000	40.70%	7,100,000	82.56%
ASI Computer Ltd.	9,999	99.99%	1	0.01%	10,000	100.00%
CML Inc.	16	53.33%	14	46.67%	30	100.00%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45	100.00%	-	-	45	100.00%
Elite Semiconductor(B.V.I) Ltd.	300	100.00%	-	-	300	100.00%
Elite Innovation(B.V.I) Limited.	-	-	70	100.00%	70	100.00%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	-	200	100.00%	200	100.00%
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00,000	34.00%	1,700,000	34.00%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50,001	19.92%	-	-	23,450,001	19.92%
華信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4.56%	3,000,000	14.56%	6,000,000	29.12%

註：本資料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5	10	30,000	300,000	10,540	105,400	創立時股本	技術作價 10,540仟元	註一
88.4	10	30,000	300,000	28,571	285,715	現金增資 162,284仟元	技術作價 18,031仟元	註二
88.7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盈餘轉增資 14,285仟元	無	註三
89.9	10	100,000	1,000,000	55,453	554,530	盈餘轉增資 254,530仟元	無	註四
90.9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盈餘轉增資 445,470仟元	無	註五
91.9	10	150,000	1,500,000	137,500	1,375,000	盈餘轉增資 375,000仟元	無	註六
92.9	10	180,000	1,800,000	158,125	1,581,250	盈餘轉增資 206,250仟元	無	註七
93.9	10	210,000	2,100,000	177,891	1,778,906	盈餘轉增資 197,656仟元	無	註八
94.9	10	260,000	2,600,000	204,574	2,045,742	盈餘轉增資 266,836仟元	無	註九
95.2	10	260,000	2,600,000	207,833	2,078,325	合併增資 32,583仟元	無	註十
95.9	10	260,000	2,600,000	216,665	2,166,654	盈餘轉增資 88,329仟元	無	註十一
96.9	10	260,000	2,600,000	227,365	2,273,654	盈餘轉增資 107,000仟元	無	註十二
97.9	10	260,000	2,600,000	239,007	2,390,071	盈餘轉增資 116,417仟元	無	註十三
97.11	17.65	260,000	2,600,000	241,532	2,415,32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25,250仟元	無	註十四
98.4	17.65	260,000	2,600,000	241,995	2,419,95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4,630仟元	無	註十五
98.5	17.65	260,000	2,600,000	242,251	2,422,519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2,568仟元	無	註十六
98.9	17.65	260,000	2,600,000	242,340	2,423,404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885仟元	無	註十七
99.1	16.65	260,000	2,600,000	244,310	2,443,101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19,697仟元	無	註十八
99.4	16.65	260,000	2,600,000	244,683	2,446,834	行使員工認股權 憑證 3,733仟元	無	註十九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5	16.65	300,000	3,000,000	245,422	2,454,221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7,387 仟元	無	註二十
99.7	16.65	300,000	3,000,000	245,874	2,458,749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4,528 仟元	無	註二十一
100.1	15.65	300,000	3,000,000	246,035	2,460,351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2 仟元	無	註二十二
100.4	15.65	300,000	3,000,000	246,224	2,462,246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895 仟元	無	註二十三
100.7	15.65	300,000	3,000,000	246,291	2,462,911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665 仟元	無	註二十四
100.11	14.7 10	350,000	3,500,000	259,777	2,597,774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638 仟元及股份交換 133,225 仟元	無	註二十五 註三十三
101.4	14.7	350,000	3,500,000	260,522	2,605,229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7,455 仟元	無	註二十六 註三十三
101.7	14.7	350,000	3,500,000	260,741	2,607,414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2,185 仟元	無	註二十七 註三十三
101.7	-	350,000	3,500,000	266,741	2,667,41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0,000 仟元	無	註二十八 註三十三
102.1	14.2	350,000	3,500,000	267,175	2,671,749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5,285 仟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50 仟元	無	註二十九 註三十三
102.6	-	350,000	3,500,000	266,980	2,669,79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50 仟元	無	註三十 註三十三
102.11	-	350,000	3,500,000	266,873	2,668,72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70 仟元	無	註三十一 註三十三
103.4	-	350,000	3,500,000	266,838	2,668,37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50 仟元	無	註三十二 註三十三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日期文號

註一	87 年 5 月設立	—
註二	88 年 4 月增資	—
註三	88 年 7 月增資	—
註四	89 年 9 月增資	89 年 4 月 21 日(89)台財證(一)第 31221 號
註五	90 年 9 月增資	90 年 7 月 10 日(90)台財證(一)第 144603 號
註六	91 年 9 月增資	91 年 7 月 16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9350 號
註七	92 年 9 月增資	92 年 7 月 4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9883 號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日期文號

87 年 6 月 2 日(87)園商字第 013135 號
88 年 4 月 19 日(88)園商字第 007633 號
88 年 7 月 6 日(88)園商字第 014586 號
89 年 9 月 15 日(89)園商字第 019842 號
90 年 9 月 20 日(90)園商字第 023715 號
91 年 9 月 18 日園商字第 0910022134 號
92 年 9 月 10 日園商字第 0920025611 號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日期文號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日期文號
註八	93年9月增資	93年9月20日園商字第0930025291號
註九	94年9月增資	94年9月19日園商字第0940024896號
註十	95年2月增資	95年2月3日園商字第0950002485號
註十一	95年9月增資	95年9月21日園商字第0950024568號
註十二	96年9月增資	96年9月19日園商字第0960024944號
註十三	97年9月增資	97年9月22日園商字第0970026074號
註十四	97年11月增資	97年11月21日園商字第0970032595號
註十五	98年4月增資	98年4月14日園商字第0980009444號
註十六	98年5月增資	98年5月13日園商字第0980012992號
註十七	98年9月增資	98年9月10日園商字第0980025248號
註十八	99年1月增資	99年1月28日園商字第0990002583號
註十九	99年4月增資	99年4月13日園商字第0990009166號
註二十	99年5月增資	99年5月13日園商字第0990013413號
註二十一	99年7月增資	99年7月7日園商字第0990018991號
註二十二	100年1月增資	100年1月13日園商字第1000001111號
註二十三	100年4月增資	100年4月14日園商字第1000009811號
註二十四	100年7月增資	100年7月6日園商字第1000019060號
註二十五	100年11月增資	100年11月28日園商字第1000035125號
註二十六	101年4月增資	101年4月3日園商字第1010009398號
註二十七	101年7月增資	101年7月9日園商字第1010020247號
註二十八	101年10月增資	101年10月15日園商字第1010031715號
註二十九	102年1月增資	102年1月7日園商字第1020000199號
註三十	102年6月減資	102年6月28日園商字第1020018681號
註三十一	102年11月減資	102年11月27日園商字第1020036135號
註三十二	103年4月減資	至刊印日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註三十三	100年6月15日股東會通過章程修訂，額定資本額由300,000,000股調整為350,000,000股，惟截至刊印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二)股份種類

持股基準日：民國103年4月2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66,837,865	33,162,135	300,000,000	民國91年3月4日上市

註：屬上市公司股票(包含尚未辦理變更登記35,000股)。

(三)股東結構

持股基準日：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1	24	76	32,368	107	32,576
持有股數	26,000	8,747,944	25,618,697	201,465,198	30,980,026	266,837,865
持股比例	0.01%	3.28%	9.60%	75.50%	11.61%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無。

(四)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 普通股：

持股基準日：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9,938	1,263,837	0.47
1,000 至 5,000	17,275	35,521,425	13.31
5,001 至 10,000	2,664	20,993,474	7.87
10,001 至 15,000	763	9,547,526	3.58
15,001 至 20,000	537	10,047,904	3.77
20,001 至 30,000	419	10,747,174	4.03
30,001 至 40,000	239	8,645,848	3.24
40,001 至 50,000	149	6,965,940	2.61
50,001 至 100,000	306	22,089,298	8.28
100,001 至 200,000	134	19,222,437	7.20
200,001 至 400,000	82	23,242,715	8.71
400,001 至 600,000	34	17,183,375	6.44
600,001 至 800,000	7	4,853,143	1.82
800,001 至 1,000,000	8	7,237,801	2.71
1,000,001 以上	21	69,275,968	25.96
合 計	32,576	266,837,865	100.00

2. 特別股：無。

(五)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基準日：民國 103 年 4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50,000	4.89%
陳興海		8,411,629	3.15%
張明鑒		5,523,825	2.07%
英屬維京群島商 KAHOW LTD.		5,297,985	1.99%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4,685,000	1.76%
匯豐託管馬歇爾維斯之優利卡基金投資專戶		4,556,000	1.71%
順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15,941	1.58%
謝永坤		2,604,000	0.98%
王達偉		2,484,767	0.93%
劉奕芳		2,430,645	0.91%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最高	34.50	48.00	52.60
	最低	18.50	21.80	34.90
	平均	24.94	34.76	40.89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9.49	22.15	23.14
	分 配 後	18.89	(註一)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57,133	256,233	257,511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96)	2.62
		調整後	(0.96)	(註一)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60	(註一)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	(註一)
		資 本 公 積 配	—	(註一)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二)	(25.98)	13.27	40.89
	本 利 比 (註 三)	41.57	(註一)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四)	2.41	(註一)	不適用

註一：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二：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三：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四：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2)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業經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如下：

1. 盈餘分派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 1,500 元(計算至元為止)，俟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 494.81978 元(計算至元為止)，俟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 本公司如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或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少，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發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並公告之。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八)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依據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005938 號「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九)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四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弭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6) 員工紅利就(1)至(5)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十五。
- (7) 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酌予保留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作為基礎估列，若有配發員工股票紅利，其股數計算係依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息之影響後計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此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調整數。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資訊：

董監事酬勞 現金(元)	7,421,636
員工紅利 現金(元)	183,685,481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金額 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	— —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 設算每股盈餘 (元)	2.62

4. 101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01 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原因
一、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	—	—	—	—
2. 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	—	—	—
(2)金額	—	—	—	—
(3)占當年度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	—	—	—
3. 董監事酬勞	—	—	—	—
二、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1. 原每股盈餘(註一)	-0.96 元	-0.96 元	—	—
2. 計算每股盈餘(註二)	-0.96 元	-0.96 元	—	—

註一：係未依民國 102 年度以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比例調整計算。

註二：計算每股盈餘=(本期淨利-員工紅利-董監酬勞)/(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暨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種 類	(100)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 報 生 效 日 期	民國 101 年 1 月 10 日
發 行 (辨 理) 日 期	民國 101 年 9 月 28 日
發 行 單 位 數	12,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0%
認 股 存 繢 期 間	存續期間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25 日止
履 約 方 式	發行新股
限 制 認 股 期 間 及 比 率 (%)	屆滿 2 年：75% 屆滿 3 年：100%
已 執 行 取 得 股 數	0
已 執 行 認 股 金 額	0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11,045,000
未 執 行 認 股 者 其 每 股 認 購 價 格	NT\$25.2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4.14%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影響不大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1)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
發行日期	民國 101 年 9 月 2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60,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6,000,000 股。
發行價格	每股以新臺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予員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25%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3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 2. 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員工因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將獲配之股份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離職：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該等事由生效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一般死亡：員工非因職業災害而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3. 受職業災害致殘疾者：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 4. 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 5. 留職停薪：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暫停計算有權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直至復職日，計算取得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依此遞延。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432,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1,704,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3,864,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1.45%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影響不大

3.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股；%；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執行長	陳興海								
總經理	張明鑒								
資深副總經理	姚忠鼎(註 1)								
資深副總經理	賀志宏(註 1)	700,000	0.26%	-	-	-	700,000	25.2	17,640,000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 1)								
副總經理	李心琦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 1)								
副總經理	曾榮祥(註 2)								
財務處長	朱桂霞								
員工	NA	835,000	0.31%	-	-	-	835,000	25.2	21,042,000

註 1：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 2：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升任。

4.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股；%；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工數量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執行長	陳興海							
總經理	張明鑒							
資深副總經理	姚忠鼎(註1)							
資深副總經理	賀志宏(註1)							
副總經理	張冠群(註1)	250,000	0.09%	75,000	-	0.03%	175,000	0
人副總經理	李心琦						0	0.07%
副總經理	戴永文(註1)							
副總經理	曾榮祥(註2)							
財務處長	朱桂霞							
員工	NA	865,000	0.32%	259,500	-	0.10%	605,500	0
							0	0.23%

註 1：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升任。

註 2：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升任。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無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 DRAM/SRAM、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造、銷售及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民國 102 年度積體電路(IC)銷售收入為 6,802,908 仟元，其占營業比率為 100%。

隨著終端電子產品功能日益加強、操作介面越容易及其應用軟體所設計的人性化用界面及功能不斷提昇，對記憶體 IC 的容量、運作速度及耗電量等要求亦愈來愈嚴格，本公司除持續專注於高密度、高速度及低功率的記憶體 IC 開發外，另為因應產業發展及市場需求，本公司將加快研發快閃記憶體、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方面之產品線提升產品競爭力，朝向產品多元化方向發展。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WSTS(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出具最新報告指出，201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3,056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4.8%；2013 年總銷售量達 7,055 億顆，較 2012 年成長 4.9%；2013 年 ASP 為 0.433 美元，較 2012 年衰退 0.1%。而單就台灣表現而言，2013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18,886 億元(USD\$63.4B)，較 2012 年成長 15.6%，其中並以 IC 製造業成長力道最強。WSTS 指出，2013 年美國半導體市場總銷售值達 615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13.1%；日本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48 億美元，較 2012 年衰退 15.2%；歐洲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349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5.2%；亞洲區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達 1,744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7.0%。201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3,056 億美元，較 2012 年成長 4.8%。

關於台灣 2013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達新台幣 18,886 億元(USD\$63.4B)，較 2012 年成長 15.6%。其中，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4,811 億元(USD\$16.2B)，較 2012 年成長 16.9%；IC 製造業為新台幣 9,965 億元(USD\$33.5B)，較 2012 年成長 20.2%，晶圓代工為新台幣 7,592 億元(USD\$25.5B)，較 2012 年成長 17.1%，記憶體製造為新台幣 2,373 億元(USD\$8.0B)，較 2012 年成長 31.2%；IC 封裝業為新台幣 2,844 億元(USD\$9.5B)，較 2012 年成長 4.6%；IC 測試業為新台幣 1,266 億元(USD\$4.2B)，較 2012 年成長 4.2%。

根據工研院 IEK 預估，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可達新台幣 20,981 億元(USD\$70.4B)，較 2013 年成長 11.1%，將能正式突破 2 兆大關。其中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5,425 億元(USD\$18.2B)，較 2013 年成長 12.8%；製造業為新台幣 11,110 億元(USD\$37.3B)，較 2013 年成長 11.5%；封裝業為新台幣 3,078 億元(USD\$10.3B)，較 2013 年成長 8.2%；測試業為新台幣 1,368 億元(USD\$4.6B)，較 2013 年成長 8.1%。

2013 年我國 IC 產業產值統計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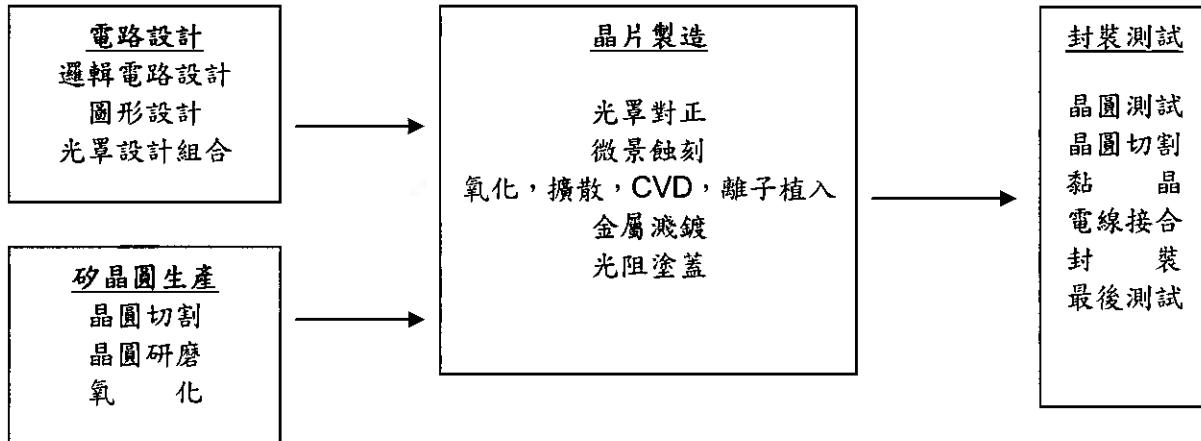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億元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2 年成長率	2013 年	2013 年成長率	2014 年(e)
IC 產業產值	17,693	15,627	16,342	4.6%	18,886	15.6%	20,981
IC 設計業	4,548	3,856	4,115	6.7%	4,811	16.9%	5,425
IC 製造業	8,997	7,867	8,292	5.4%	9,965	20.2%	11,110
晶圓代工	5,830	5,729	6,483	13.2%	7,592	17.1%	8,530
製造業自有產品	3,167	2,138	1,809	-15.4%	2,373	31.2%	2,580
IC 封裝業	2,870	2,696	2,720	0.9%	2,844	4.6%	3,078
IC 測試業	1,278	1,208	1,215	0.6%	1,266	4.2%	1,368
IC 產品產值	7,715	5,994	5,924	-1.2%	7,184	21.3%	8,005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31.8%	0.4%	-2.7%	-	4.8%	-	3.6%

註：(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資料來源：TSIA 工研院 IEK(2014/03)

2. 半導體上中下游關聯圖



茲就上述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產業特性，分別做一描述如下：

A. 電路設計 (IC Design)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直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腦力密集產業，其所需資本遠小於晶圓製造廠，且投資報酬率高，再加上國內具備相當完善之半導體產業支援架構及 IC 設計人才日益充沛，進而促使不少廠商紛紛投入此一行業。

B. 晶片製造 (IC Manufacturing and Foundry)

IC 製造公司其主要業務是將設計好的電路，以精密的設備，複雜的製程及嚴格的品質控管，將電路轉換生產成晶片。此行業屬資本與技術密集之行業，行業進入之障礙相當高。目前建造一座 12 吋晶圓廠所需的費用約需 1,000 億以上新台幣，而後續之維護及研發費仍須持續不斷投入，才能保持 IC 晶圓廠有效之營運。

C. 封裝及測試 (IC Packaging and Testing)

此行業主要業務是將製造完成之 IC 晶圓進一步切割、封裝及測試，包裝而完成最終之 IC 成品。其亦屬於資本、技術密集之行業。惟此行業進入障礙遠低於晶圓製造，且其利潤來自固定的加工收入，影響其獲利的主要關鍵在於設備利用率的高低及人事的成本。

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還需要光罩、製造、封裝以及測試等主要過程。就產業發展趨勢而言，光罩、代工、封裝、以及測試等過程，皆朝向委託外部專業公司生產的模式進行。

3. 產品之發展及競爭情形

A. 高集積度化

配合著視窗作業系統軟體之演進及應用軟體之多樣化之持續堆出，導致 DRAM 產品亦不斷往高集積度化發展。目前市場主流為 4Gb (DDR3) 及 2Gb (DDR3)。

B. 高速化

DRAM 與 CPU 在資料傳輸速度方面，長久以來存在著明顯之差距，並已成為整體 PC 系統的效能瓶頸所在。為了解決此一問題，許多高速 DRAM 架構提出，例如：DDR3/DDR4 及 RAMBUS。為了適用於不同性能的網路通訊產品，如交換器與路由器等要求，具有高頻寬並在各種讀寫動作混合情況下，具高速運作能力的 SRAM(Zero Bus Turnaround SRAM) 亦因此推出。

C. 低耗電化

配合 CPU 運算速度的持續增加，及在可攜式電子產品的應用上，必須要有低耗電、低電壓的特性，以達到省電或避免元件過熱的問題，以製程技術進行低電壓化是必要的。

D. 晶粒尺寸縮小化

記憶體 IC 產品售價之持續下降，係產業之特性，為維繫產品的競爭地位及獲利率，透過設計及製程之掌控，使單一晶圓片之產出數量予以增加，並維持高的良品率，方可有效地降低產品成本，提昇市場的競爭力。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以利基型記憶體為主，目前國內外主要競爭對手如下：

國內競爭對手	國外競爭對手
南亞科、鈺創、力積、華邦	Samsung、Hynix、Micron、Elpida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為專業記憶體 IC 設計公司，自行擁有記憶體 IC 設計之核心技術，研發設計團隊成員皆深諳設計專業多年，擁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因能掌控記憶體 IC 之開發設計技術，故可因應市場變化，及時調整產品組合。自成立以來，秉持精湛傑出之設計技術，持續開發高集積度、高容量、高速度及高效能的記憶體 IC。

(2)研究發展

本公司無論在 DRAM、Pseudo SRAM、NOR Flash、MCP、類比 IC、類比與數位混合 IC 之開發設計，均以掌握“Time-to-market”為重點。未來之研發方向乃朝向高階製程技術、高集成度產品開發。

(3)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共有208位研發人員，其中大多具備大專以上之學歷及豐富之研發經驗，配合現有及未來市場的脈動，持續開發新技術及新商品，以持續領先同業並滿足市場之需求。

103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學歷分佈		
	博士	碩士	大專
人數(人)	7	120	81
比率(%)	3.4%	57.7%	38.9%

(4)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IFRS)
研發費用		564,667	141,407
成長率(%)		14.25%	-

B.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本公司之 DRAM 產品線，已以 12" 45/50/60nm 製程技術完成 16Mb~512Mb 之 SDRAM、DDR/DDR2 等產品之開發，並持續開發 38nm 製程之產品。
- 快閃記憶體(Flash Memory)，已完成 4Mb/8Mb/16Mb/32Mb 各種 NOR 產品之開發及上市。
- 整合各類型 Flash 及 PSRAM/DRAM 產品技術，推出 MCP 產品。
- 非記憶體產品項目，則已完成多種電源管理及 D 類/AB 類功率放大器之 IC 解決方案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採取產品功能及成本競爭優勢為主的行銷策略，提供客戶穩定之供應量。
- 強化與代理經銷商之互動關係，持續深耕國內市場，並積極開發海外市場 PC 週邊設備及資訊家電廠商，以掌握直接商機。

(2)生產策略

- 提昇使用製程技術，以降低生產成本。
- 與晶圓代工廠及後段封裝、測試外包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產能取得無虞、產品交期與品質，並滿足彈性調度之需求。

(3)產品發展

運用新世代的製程技術開發主流產品，以降低生產成本，提昇產品競爭力。

(4) 人力資源

提供人性化管理及透過營運獲利分享員工，以吸引專業人才加入經營團隊並穩定公司人員流動，維持本公司在技術及營運之領先地位。

2. 長期計劃

(1) 行銷策略

以具功能/成本競爭力之自有產品及設計技術服務為營收來源，確保獲利績效之穩定。

(2) 生產策略

確保代工夥伴，包括晶圓廠、封裝、測試外包廠之生產品質及週期。

(3) 產品發展

持續開發高集積度、高速度、低功率及 Small Die Size 之記憶體 IC，以增加產品效能，提昇產品競爭力。並運用新世代製程技術，產製現有產品，以強化成本競爭力。另為因應產業發展及市場需求，本公司將積極量產快閃記憶體、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方面之產品線，朝向產品多元化方向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本公司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產品組合以高速、高集積度之 DRAM/FLASH/類比 IC 及技術服務收入為主，最近兩年度及 103 年第一季產品銷售地區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第一季(IFRS)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 銷	2,030,384	38	2,185,422	32	655,567	32	
外銷	亞洲	2,416,749	46	3,736,503	55	1,183,692	59
	其他	860,071	16	880,983	13	180,756	9
	小計	3,276,820	62	4,617,486	68	1,364,448	68
合 計	5,307,204	100	6,802,908	100	2,020,015	100	

(2) 市場佔有率

全球整體記憶體市場 102 年較 101 年成長，致使全球市場規模為 352 億美元。依本公司 102 年營收計算，所佔全球市場之比率約為 0.65%。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影響 DRAM 產品價格走勢最主要的因素在於供需之間的拉距。供給方面，根據 TrendForce 的調查，各 DRAM 廠在 2Xnm 製程轉進下著實面臨不少困難。受到物理條件限制，即使如三星或是 SK 海力士都曾面臨到良率無法有效提升或是量產計畫遞延的窘境。後續進入 25nm 以下製程，由於需要購入 EUV 機台，資本支出將更甚浸潤式機台(immersion scanner)。目前 EUV 機台的開發尚未達到可大量生產的階段，DRAM 廠對於 25nm 製程以下至今未有明確的時間點規劃。TrendForce 預估 2014 年 DRAM 廠仍將以 2Xnm 市場主流，但製程轉進將因設計難度增高而趨緩。

需求方面，在 DRAM 的應用商品中，可區分為三個種類：第一類為電腦與週邊產品，如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工作站、伺服器、印表機、掃描器、DVD-ROM 及平板電腦等；第二類為網路通訊應用類產品，如手機(傳統/智慧型)、ADSL 及路由器(Switch/Router)等；第三類為消費性應用類，如 DVD 播放機、數位機上盒、數位相機、iPod 音樂隨身聽(MP3 Player)、XBOX 360、PS3、Wii 遊戲機與液晶/電漿電視等。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旗下研究部門 DRAMEXchange 調查顯示，2013 年絕對是對 DRAM 產業具關鍵性的一年。受惠於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的熱銷，一線 DRAM 大廠紛紛轉進行動式記憶體，導致標準型記憶體產出逐漸減少；再加上 2013 年 9 月 SK 海力士無錫廠大火讓 4GB，模組合約均價由 17 美元上漲至今 33 美元，漲幅逼近一倍，各 DRAM 廠朝向全面獲利的狀態。回顧 2013 年，由於 DRAM 產業結構性的改變，如寡占市場的形成，台系 DRAM 廠退出市場，再加上下半年 SK 海力士無錫廠大火影響，2013 年 DRAM 營收規模來到 352 億美元，年成長達 32.5%。放眼 2014 年，由於進入 20nm 製程後開發難度變高，產出位元年成長趨緩，因此平均銷售單價將隨成本結構改善而逐步下降；各家 DRAM 廠不再追求製程上的極致，策略轉向更靈活調配產品與產能，TrendForce 預估明年的 DRAM 產值將達 395 億美元，年成長為 12%，將是自 2009 年金融風暴以來供應商在生產方面最有秩序的一年。

(4) 競爭利基

A. 設計研發之核心競爭力

本公司設計研發團隊，已累積多年之實務經驗，對產品開發能有效控制績效及時程(Cycle-time)，進而能充分掌握市場先機。此由本公司目前已成功設計開發多種領先市場之產品線，得以證明。

B. 委外代工廠產能之長期取得

本公司因業務穩定成長，故能給予委外代工廠穩定之訂貨量，同時透過產品設計之技術服務，尚能協助晶圓廠運用新世代製程，進行產品線之擴充，而有助於晶圓廠之產能利用率，此種合作模式之建立，促使雙方合作關係更為穩固，可確保於代工產能緊俏時，本公司晶圓取得之無虞。

C. 成本結構之競爭力

本公司營運團隊，除堅強之研發團隊外，尚含括製程、封裝、測試之專業人員，可協助各專業代工夥伴進行製程改善與良率提昇，進而建立起有效縮短生產週期、降低產品產製成本之競爭優勢。

D. 與代理經銷商互動關係良好

本公司所厚植之研發能力及成本競爭力，能適時推出市場需求之產品，且積極與代理經銷商所代理的邏輯晶片整合成完整的方案(turn-key solution)，以提供系統廠商使用，進而提昇產品/服務之價值，藉此與國內外具知名度之代理經銷商建立長期穩定之共利關係，對本公司產品之銷售推廣極具助益。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A. 隨著全球經濟景氣逐步邁向復甦，新興市場對科技產品需求成為全球科技業主要成長動能，預計新興市場 103 年對科技產品的需求仍將持續的成長。
- B. 新興市場個人電腦和工作站的快速發展，加上多媒體產品應用及網際網路興起，長期而言記憶體 IC 市場需求呈現穩定成長。
- C. 產品之市場需求領域廣泛，包括電腦週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等。除個人電腦/工作站外，並廣為多媒體及資訊家電產品，如數位相機、高階繪圖卡、DVD、TV、手機、印表機、Set-top-Box、MP3、遊戲機、ADSL 及路由器等所應用。
- D. 國內半導體產業發展環境良好，產業垂直分工體系完善，主要原料供應商皆位於新竹科學園區，產業聚集度高，在時效掌握及成本控制方面極具優勢。
- E. 研發團隊堅強、人員素質高且經驗豐富。能領先設計出高集積度、高速度及具成本優勢的產品。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市場產品變化迅速，產品生命週期縮短，需及時推出符合市場及客戶需要之 IC 產品。

因應對策

保持卓越的設計研發能力，縮短產品的開發時程及產製週期，以因應市場需求。

- B. 記憶體產品競爭者眾多且價格波動激烈。

因應對策

a. 積極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基型產品，發展新製程以降低產品的成本，並藉由建立優良的產品品質形象，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提升產品整體競爭力。

b. 擴展類比、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等非記憶體方面之產品線，朝向產品多元化方向發展，以分散產品集中風險。

- C. 晶圓廠產能不足時，晶圓價格上揚將影響獲利率。

因應對策

與晶圓代工商保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 D. 專業人才供不應求且流動性高。

因應對策

著重專業形象的養成及研發技術能力的深耕，以留任所需人才，進而吸引更多專業人士的加入。同時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並透過分紅、員工認股權及合宜有效之獎酬制度設計，以激勵員工向心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項目	主要產品	用途/功能	應用產品
動能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	SDRAM、PSRAM、Mobile SDRAM/DDR、DDR1/DDR2 SDRAM 產品線	各種高階個人電腦及週邊設備之主記憶體元件。主要功能為系統運作時資料儲存。	消費性產品： DVD-Player、Set-Top-Box、Digital Still Camera、Scanner、VGA Card、HDD 及 Printer 網路產品： Cable Modem、ADSL
		應用於可攜式商品設備之記憶元件，具有低消耗功率之特性。	可攜式裝置如手機、PDA 及 HPC 等。
		各種電腦高階顯示記憶體之基本元件。主要功能為儲存螢光幕上每一個像素之資料。	繪圖卡及多媒體視訊卡、Flat Panel TV(液晶/電漿電視)及中高階之 Desktop / Notebook PC、伺服器、工作站及電腦週邊設備等產品。
NOR 型快閃記憶體(Flash Memory)		係高速可讀寫之非揮發性記憶元件，可應用於電腦或電子設備之中之固定開機程式寫入使用，稱為「程式快閃記憶體」(Code Flash)，或應用於無線手機之控制及資料存取。	Desktop / Notebook PC、伺服器、工作站及各種電腦設備產品之開機程式之儲存及使用；或應用於消費性電子設備之固定開機程式寫入使用(如 DVD DVR.. 等)；亦可或應用於無線手機之控制及資料存取。
MCP 產品		整合 Flash 及 DRAM/PSRAM 等記憶體 IC，用於手持式相關產品系統之資料存取。	用於手機 Data Card 等行動通訊相關產品系統。
音訊處理 IC(含 D 類音頻放大器、A/D &D/A converter 和 Codec IC 等)		屬 Mixed-signal IC 產品，為各項電腦或電子設備之音訊處理/輸出之基本元件，用於各音訊之類比/數位轉換及訊號放大處理。其中 D 類音頻放大器因屬數位式放大器，而具有低耗能、高放大效率之特性。	適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之音訊處理，包含 PC/Notebook、TV、手機、MP3、車/家用音響之音訊傳輸及放大輸出。
電源管理(Power IC)		屬 Analog IC 產品，為各項電子設備系統之電源管理關鍵零組件。	適用於各項 3C 設備及光學元件系統電源管理應用。
技術服務		記憶體、電源管理及音訊 IC 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積體電路 IC 生產製造流程主要分為下列階段：

開發設計：確定產品規格後，開發設計元件與選擇設計準則；再進行晶片架構之設計及各種電路項目在晶片上之佈局規劃，而後規劃電路設計，進行佈局；再將此佈局檔案做成光罩。

晶圓製造：反覆使用微影照相，蝕刻、氧化與擴散等製程，一層層將光罩上之電路設計製造在矽晶圓上。

封裝測試：晶圓片需經探針板 (Probe Card) 之測試，以選擇功能正常，符合設計要求的晶片，予以黏粒、鋸線與封裝，經最終的 Burn-In、測試 (Final Test)，即可包裝出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主要由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供應，目前均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變動原因：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1 年					民國 102 年				民國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1	A 公司	540,034	10	無	A 公司	447,587	7	無	A 公司	127,601	6	無
2	其他	4,767,170	90		其他	6,355,321	93		其他	1,892,414	94	
	銷貨 淨額	5,307,204	100		銷貨 淨額	6,802,908	100		銷貨 淨額	2,020,015	100	

變動原因：

本公司產品主要透過代理商銷售，A 為本公司主要代理商，102 年度因業務量減少，故 A 公司銷售金額較 101 年減少。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1 年					民國 102 年				民國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關係
1	A 公司	1,392,012	34	無	A 公司	2,537,376	46	無	A 公司	842,261	48	無
2	B 公司	643,341	16	無	B 公司	622,156	11	無	B 公司	254,932	15	無
3	其他	2,000,188	50		其他	1,720,647	43		其他	643,384	37	
	進貨 淨額	4,035,541	100		進貨 淨額	5,458,223	100		進貨 淨額	1,740,577	100	

變動原因：

本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製程中主要成本結構為晶圓原料及委外加工費，而晶圓售價及委外加工費則與半導體景氣循環息息相關。102 年度半導體產業因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復甦，晶圓平均單價及委外加工費普遍上升，故 102 年度主要進貨廠商金額及比重相較 101 年度有所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積體電路(IC)	600,574	3,401,537	766,684	3,273,179

註：本公司生產均委外進行，故無揭露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積體電路(IC)	208,134	2,030,383	389,290	3,276,821	223,776	2,185,422	460,298	4,617,486
技術服務收入	-	-	-	-	-	-	-	-
合計	208,134	2,030,383	389,290	3,276,821	223,776	2,185,422	460,298	4,617,48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人 員	77	90	85
	研 發 技 術 人 員	274	272	292
	作 業 員	-	-	-
	合 計	351	362	377
平 均 年 歲		37.74	37.87	38.9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90	6.13	6.0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2%	2.8%	2.7%
	碩 士	42.7%	43.8%	45.6%
	大 專	51.6%	50.4%	48.8%
	高 中	3.5%	3.0%	2.9%
	高 中 以 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目前僅排放生活廢水，並無重大污染環境情形，本公司依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與合格廠商簽訂廢棄物清除合約。

歐盟自 95 年 7 月實行 RoHS(電子電機設備有害物質限用指令)，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之相關有害物質限用規定，故不影響本公司產品之市場銷售。

為落實環境管理之執行成效，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規劃進行 ISO14001 之環境管理制度之建立，並已於 97 年 1 月經驗證通過取得證書。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另包含團體意外保險，定期健康檢查及教育訓練補助，使員工更能全心全力於工作。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除對員工之婚、喪、病及生育予以各項補助外，另定期辦理各項旅遊活動及慶生活動，以調劑員工身心並加強員工之聯誼。以上各項福利措施，實行以來頗受員工好評。

2. 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視各員工職務工作能力之需求、未來個人發展及公司營運擴展需求，除擬訂個人之進修訓練項目外，並由各部門每年定期擬訂年度訓練計劃，據以實施。另年度中若有需求，各部門得再不定期提出「教育訓練需求調查表」，增列訓練需求項目，應能有效達成提升員工職能之目的。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 87 年 12 月於中央信託局設立勞工退休金準備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之申請給付標準及給付方式等，則依勞基法之規定辦理。施行至今尚未有員工申請退休。88 年度起並按第 18 號退休金公報，聘請合格精算師從事退休金精算評估。另本公司業已徵詢員工意願，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提撥退休基金至各員工退休金帳戶，關於員工退休相關事宜之處理，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但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與福委會互相搭配，促進員工福利之提升。且本公司首重人性化之管理，體認勞資本為一體之共存共榮關係，故於勞資問題溝通上皆係採取雙向協調、溝通之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更能交互體認瞭解而朝共同之目標攜手齊進。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各項員工權益及福利措施皆係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以善盡維護之責，應能合理、充分保障員工各項權益。

(二)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訂有休假、退休制度，並有多項福利措施，因此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而勞資之間亦維持和諧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民國 90 年 3 月 1 日至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賃	無
租賃合約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民國 99 年 8 月 6 日至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賃	無
服務契約	和通國際(股)公司	民國 97 年 4 月 30 日至 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	從事特定投資業務之 開發、評估、執行、管 理及處分等事項。	無

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5,508,917	6,593,061	6,960,683
備供出售金融-非流動		177,570	149,215	148,8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7,630	320,578	320,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0,675	651,034	627,306
無形資產		79,189	140,238	124,0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329	60,036	60,808
資產總額		6,399,310	7,914,162	8,242,45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41,045	2,058,948	2,086,326
	分配後	1,401,314	尚未分配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74,117	75,465	74,6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15,162	2,134,413	2,160,931
	分配後	1,475,431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06,385	5,910,027	6,175,602
股本		2,671,749	2,668,519	2,668,379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00,158	281,018	293,630
	分配後	239,889	尚未分配	不適用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39,735	3,006,271	3,262,707
	分配後	2,339,735	尚未分配	不適用
其他權益		(77,062)	87,513	84,180
庫藏股		(128,195)	(133,294)	(133,294)
非控制權益		(122,237)	(130,278)	(94,07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84,148	5,779,749	6,081,527
	分配後	4,923,879	尚未分配	不適用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3,741,123	4,566,721
備供出售金融 - 非流動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09,816	2,614,7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0,349	650,59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1,065	48,330
無形資產		78,755	139,8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9,977	6,4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68	3,808
資產總額		6,513,853	8,030,4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33,584	2,044,959
	分配後	1,393,853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73,884	75,50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07,468	2,120,460
	分配後	1,467,737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06,385	5,910,027
股本		2,671,749	2,668,519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00,158	281,018
	分配後	239,889	尚未分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39,735	3,006,271
	分配後	2,339,735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7,062)	87,513
庫藏股票		(128,195)	(133,294)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額	分配前	5,206,385	5,910,027
	分配後	5,046,116	尚未分配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3.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5,307,204	6,802,908	2,020,015
營業毛利		800,456	1,409,999	439,971
營業損益		9,152	419,595	187,8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141)	303,501	101,827
稅前淨利		(243,989)	723,096	289,69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6,858)	671,848	254,352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246,858)	671,848	254,3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146	86,228	(13,3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712)	758,076	240,95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46,333)	670,151	256,4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25)	1,697	(2,0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7,187)	756,379	243,0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25)	1,697	(2,084)
每股盈餘(元)		(0.96)	2.62	1.00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4.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5,281,674	6,781,595
營業毛利		783,798	1,396,459
營業損益		47,756	462,8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1,395)	255,607
稅前淨利		(243,639)	718,41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46,333)	670,151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246,333)	670,1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9,146	86,2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187)	756,37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元)		(0.96)	2.62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6,699,376	6,220,142	5,598,243	5,513,796
基金及長期投資	27,978	74,578	412,765	328,905
固定資產	216,121	432,730	440,412	465,363
無形資產	12,983	10,267	9,252	5,063
其他資產	104,426	167,255	179,102	81,854
資產總額	7,060,884	6,904,972	6,639,774	6,394,9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21,987	1,152,068	981,287
	分配後	1,367,894	1,399,333	1,111,710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29,048	32,813	34,777	39,6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51,035	1,184,881	1,016,064
	分配後	1,396,942	1,432,146	1,146,487
股本	2,446,834	2,460,351	2,598,074	2,671,749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51,779	160,504	445,626
	分配後	151,779	160,504	315,20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62,032	3,195,872	2,734,579
	分配後	2,816,125	2,948,607	2,734,57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03,350	20,198	(3,322)	49,23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875)	(198,067)	(135,706)	(203,72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	—	—
庫藏股票	—	—	(27,547)	(128,195)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	—	(126,382)
非控制權益	88,729	81,241	12,006	(122,23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909,849	5,720,091	5,623,710
	分配後	5,663,942	5,472,826	5,493,287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2.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4,320,599	4,065,697	3,439,481	3,746,002
基金及長期投資		2,327,161	2,149,964	2,549,317	2,213,521
固定資產		207,814	428,057	439,169	465,037
無形資產		12,983	9,926	8,965	4,697
其他資產		99,155	164,615	177,660	80,267
資產總額		6,967,712	6,818,259	6,614,592	6,509,5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17,444	1,146,833	968,350	1,224,177
	分配後	1,363,351	1,394,098	1,098,773	1,384,446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29,148	32,576	34,538	39,4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6,592	1,179,409	1,002,888	1,263,593
	分配後	1,392,499	1,426,674	1,133,311	1,423,862
股本		2,446,834	2,460,351	2,598,074	2,671,749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51,779	160,504	445,626	422,494
	分配後	151,779	160,504	315,203	262,22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62,032	3,195,872	2,734,579	2,560,752
	分配後	2,816,125	2,948,607	2,734,579	2,560,752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03,350	20,198	(3,322)	49,236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875)	(198,067)	(135,706)	(203,72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8)	—	—
庫藏股票		—	—	(27,547)	(128,195)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	—	(126,382)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21,120	5,638,850	5,611,704	5,245,931
	分配後	5,575,213	5,391,585	5,481,281	5,085,662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3. 簡明合併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4,768,285	7,025,831	5,459,502	5,307,204
營業毛利(損)	772,184	1,194,287	627,134	800,456
營業(損)益	125,200	356,085	(197,619)	6,180
營業外收入	66,577	162,256	75,971	78,445
營業外支出	55,169	78,258	92,906	256,108
繼續營業部	136,608	440,083	(214,554)	(171,48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39,848	372,362	(217,856)	(174,35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本期損益	139,848	372,362	(217,856)	(174,352)
每股	追溯前	0.62	1.55	(0.87)
盈餘(元)	追溯後	0.62	1.55	(0.87)
				(0.68)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4. 簡明個體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4,709,407	6,987,827	5,435,567	5,281,674
營業毛利(損)	739,835	1,168,553	612,286	783,798
營業(損)益	146,159	387,118	(162,885)	44,784
營業外收入	52,944	135,217	29,975	33,987
營業外支出	54,192	76,107	77,603	249,904
繼續營業部	144,911	446,228	(210,513)	(171,13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9,794	379,748	(214,028)	(173,82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本期損益	149,794	379,748	(214,028)	(173,827)
每股	追溯前	0.62	1.55	(0.87)
盈餘(元)	追溯後	0.62	1.55	(0.87)
				(0.68)

註一：本公司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薛守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註
10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委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報表簽證，因事務所內部工作輪調，故更換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1.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財務 資料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0.55	26.97	26.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	1,208.57	887.78	969.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443.89	320.22	333.63
	速動比率 (%)	295.20	215.74	215.44
	利息保障倍數 (%)	(32,738.36)	91,170.03	175,670.3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22	9.62	9.94
	平均收現日數 (天)	40	38	37
	存貨週轉率 (次)	2.29	2.66	2.7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17	4.00	4.26
	平均銷貨日數 (天)	159	137	1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10	12.70	12.6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1	0.95	1.0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77)	9.40	3.15
	權益報酬率 (%)	(4.62)	12.37	4.29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	0.34	15.72
		稅前純益 (%)	(9.13)	27.10
	純益率 (%)	(4.65)	9.88	12.59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0.96)	2.62	1.00
	現金流量比率 (%)	52.81	59.6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7.44	100.22	83.06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44	20.52	-
	營運槓桿度	86.89	2.86	2.15
	財務槓桿度	1.09	1.00	1.00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預估未來銷售概況提前備料，致應付帳款大幅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本年度大幅增購機器設備所致。				
3. 流動及速動比例下降，主要係預估未來銷售概況提前備料致應付帳款增加幅度大於應收帳款 增加幅度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所致。				
5. 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 升，主要係本公司因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復甦營收亦大幅成長，故本年度公司獲利較上年度大 幅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7.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大幅成長致營業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2.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0.07	26.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238.59	908.4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303.27	223.32	
	速動比率 (%)	154.33	118.45	
經營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 (%)	(34,458.72)	94,628.42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9.19	9.60	
	平均收現日數 (天)	40	38	
	存貨週轉率 (次)	2.30	2.6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16	3.99	
	平均銷貨日數 (天)	159	1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07	12.6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0	0.9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74)	9.23	
	權益報酬率 (%)	(4.57)	12.06	
	占實收 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	1.79	17.34
		稅前純益 (%)	(9.12)	26.92
	純益率 (%)	(4.66)	9.88	
	每股盈餘 (元)	(0.96)	2.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4.05	56.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9.84	99.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38	18.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32	2.57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預估未來銷售概況提前備料，致應付帳款大幅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要係本年度大幅增購機器設備所致。				
3. 流動及速動比例下降，主要係預估未來銷售概況提前備料致應付帳款增加幅度大於應收帳款增加幅度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所致。				
5. 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要係本公司因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復甦營收亦大幅成長，故本年度公司獲利較上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7.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要係本年度營收大幅成長致營業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債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進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 (1)營運構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構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1.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0	17.15	15.30	19.8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34.51	1,321.86	1,276.92	1,101.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97.10	539.91	570.50	447.68
	速動比率(%)	443.26	282.40	354.91	297.90
	利息保障倍數(%)	6,830,500	956,802	(79,071)	(176,6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88	14.71	11.35	9.22
	平均收現日數(天)	31	25	33	40
	存貨週轉率(次)	2.20	2.50	1.89	2.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2	7.61	4.75	4.16
	平均銷貨日數(天)	166	146	194	1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75	21.66	12.51	11.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1.01	0.81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7	5.33	(3.21)	(2.6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0	6.40	(3.84)	(3.2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12	14.47	(7.61)
		稅前純益	5.58	17.89	(8.26)
	純益率(%)	2.93	5.30	(3.99)	(3.29)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62	1.55	(0.87)
		追溯後	0.62	1.55	(0.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91	-	66.12	58.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01	20.10	42.62	22.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7	-	6.90	10.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22	3.28	(2.89)	128.1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2

2.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勿 分 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46	17.30	15.16	19.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801.12	1,317.31	1,277.80	1,128.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86.65	354.52	355.19	306.00
	速動比率(%)	234.15	96.64	137.39	155.63
	利息保障倍數(%)	7,245,650	970,160	(79,339)	(289,9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81	14.61	11.33	9.19
	平均收現日數(天)	31	25	33	40
	存貨週轉率(次)	2.23	2.51	1.90	2.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3	7.60	4.74	4.16
	平均銷貨日數(天)	164	146	192	1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1.41	21.98	12.54	11.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1.01	0.81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4	5.51	(3.18)	(2.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0	6.63	(3.80)	(3.2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97	15.73	(6.27)
		稅前純益	5.92	18.14	(8.10)
	純益率(%)	3.18	5.43	(3.94)	(3.29)
	每股盈餘(元)	追溯前	0.62	1.55	(0.87)
		追溯後	0.62	1.55	(0.8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38	-	71.40	54.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51	25.75	44.72	24.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7.05	-	7.67	9.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02	2.96	(3.36)	17.3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text{負債占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 \text{資產總額}$$

$$(2) \text{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text{股東權益淨額} + \text{長期負債})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2. 債債能力

$$(1) \text{流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流動負債}$$

$$(2) \text{速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 - \text{預付費用}) / \text{流動負債}$$

$$(3) \text{利息保障倍數} = \text{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text{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text{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text{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3) \text{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4) \text{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text{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6) \text{固定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7) \text{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資產總額}$$

4. 獲營能力

$$(1) \text{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2) \text{股東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text{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4) \text{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text{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2) \text{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3) \text{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6. 構桿度

$$(1) \text{營運構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2) \text{財務構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沈維民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杜茂雄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賴福明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1743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晶豪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對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20,578 仟元、新台幣 147,630 仟元及 349,758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4.1%、2.3% 及 5.3%，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057 仟元及 15,481 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損)分別為 0.7% 及 6.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雅慧

林玉寬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

晶豪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5,937	23	\$ 1,195,177	19	\$ 1,359,629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07,346	1	74,226	1	125,096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43,293	3	253,850	4	54,052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四)	1,430,436	18	1,466,805	23	1,400,255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01	-	806	-	1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七(一)	774,867	10	637,363	10	512,64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49,288	1	35,383	-	25,532	-	
130X	存貨	六(六)	2,091,112	26	1,706,471	27	1,899,061	29	
1410	預付款項		54,385	1	119,724	2	210,206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596	-	19,112	-	7,04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93,061	83	5,508,917	86	5,593,677	8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49,215	2	177,570	3	59,32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20,578	4	147,630	2	349,758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651,034	8	420,675	7	389,342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48,330	1	51,065	1	53,80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40,238	2	79,189	1	177,59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6,442	-	9,977	-	12,69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64	-	4,287	-	12,00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21,101	17	890,393	14	1,054,524	16	
1XXX	資產總計		\$ 7,914,162	100	\$ 6,399,310	100	\$ 6,648,201	100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500	-	\$ -	-	\$ 5,000	-
2150 應付票據		1,395	-	-	-	-	-
2170 應付帳款		1,599,700	20	1,130,905	18	809,127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401,676	5	102,747	2	166,663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7,186	1	27	-	1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491	-	7,366	-	9,5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58,948</u>	<u>26</u>	<u>1,241,045</u>	<u>20</u>	<u>990,338</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8,194	-	7,548	-	6,902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645	-	1,380	-	1,03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66,626	1	65,189	1	58,32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5,465</u>	<u>1</u>	<u>74,117</u>	<u>1</u>	<u>66,261</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134,413</u>	<u>27</u>	<u>1,315,162</u>	<u>21</u>	<u>1,056,599</u>	<u>1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2,668,519	34	2,671,749	42	2,598,074	3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281,018	4	400,158	6	420,329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913,835	11	913,835	14	913,835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2	139,028	2	177,87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	1,953,408	25	1,286,872	20	1,499,961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87,513	1	(77,062)	(1)	(2,93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33,294)	(2)	(128,195)	(2)	(27,54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910,027</u>	<u>75</u>	<u>5,206,385</u>	<u>81</u>	<u>5,579,596</u>	<u>84</u>
36XX 非控制權益		(130,278)	(2)	(122,237)	(2)	(12,006)	-
3XXX 權益總計		<u>5,779,749</u>	<u>73</u>	<u>5,084,148</u>	<u>79</u>	<u>5,591,602</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7,914,162	100	\$ 6,399,310	100	\$ 6,648,20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盈餘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金額 %	101 年 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一)	\$ 6,802,908 100	\$ 5,307,2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一)	(5,392,909) (79) (4,506,748) (85)	1,409,999 21 800,456 1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六(二十四)(二十五)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6,673) (3) (153,457) (3)	
6200 管理費用		(209,064) (3) (143,59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4,667) (9) (494,251)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90,404) (15) (791,304) (15)	
6900 營業利益		419,595 6 9,1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63,804 1	53,2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45,548 4	290,144 (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794) -	(74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057) -	(15,48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3,501 5	253,141 (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23,096 11	243,989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51,248) (1) (2,869)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671,848 10 (\$ 246,858)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十九)	\$ 86,316 1 \$ 52,558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三)	- - (3,107)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8) - (30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86,228 1 \$ 49,146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758,076 11 (\$ 197,712)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70,151 10 (\$ 246,33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1,697 - (\$ 52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56,379 11 (\$ 197,18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1,697 - (\$ 525)	-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損)		\$ 2.62 (\$ 0.9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損)		\$ 2.51 (\$ 0.9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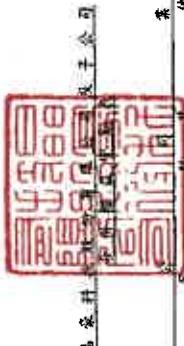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单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計之損益						
						国外營運 採購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供出售 融資未實現 損益	其他權益 變動	庫藏股票	總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98,074	\$ 420,329	\$ 913,835	\$ 177,877	\$ 1,499,961	\$ 389	\$ 3,322	\$ -	(\$ 27,547)	\$ 5,579,596	\$ 12,006	\$ 5,591,602
100 年度盈餘指派及分配						(38,849)	38,849				(130,42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六(十八)		(130,423)									(130,423)
資本公積配併現金股利	六(十七)					(246,333)					(246,333)	(246,333)
本期淨損						(3,107)	(305)	52,558			49,14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2,497)					(283)	(283)
採購溢減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七)		2,214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六(十六)											(234,36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十七)		108,038									
	73,675					(1)						
	<u>\$ 2,671,749</u>	<u>\$ 400,158</u>	<u>\$ 913,835</u>	<u>\$ 139,028</u>	<u>\$ 1,286,872</u>	<u>\$ 84</u>	<u>\$ 49,236</u>	<u>\$ 126,382</u>	<u>\$ 128,195</u>	<u>\$ 5,206,385</u>	<u>(\$ 122,237)</u>	<u>\$ 5,084,148</u>
尾差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71,749	\$ 400,158	\$ 913,835	\$ 139,028	\$ 1,286,872	\$ 84	\$ 49,236	\$ 126,382	(\$ 128,195)	\$ 5,206,385	(\$ 122,237)	\$ 5,084,148
資本公積配併現金股利	六(十七)	(160,269)										(160,269)
本期淨利						670,151					670,151	671,3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九)					(280)	192	86,316			36,228	-
採購溢減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七)					(3,335)					(2,480)	(2,480)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六(十六)		85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四)(十七)											
	<u>(\$ 3,230)</u>	<u>\$ 40,274</u>	<u>\$ 281,018</u>	<u>\$ 913,835</u>	<u>\$ 139,028</u>	<u>\$ 1,053,408</u>	<u>\$ 276</u>	<u>\$ 135,552</u>	<u>\$ 78,067</u>	<u>\$ 115,111</u>	<u>(\$ 133,794)</u>	<u>(\$ 130,278)</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68,519</u>	<u>\$ 281,018</u>	<u>\$ 913,835</u>	<u>\$ 139,028</u>	<u>\$ 1,053,408</u>	<u>\$ 276</u>	<u>\$ 135,552</u>	<u>\$ 48,315</u>	<u>\$ 133,794</u>	<u>\$ 5,910,027</u>	<u>(\$ 130,278)</u>	<u>\$ 5,779,74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的社營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審核意見、林正忠、李明輝 103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朱桂霞



經理人：張明鑑



監事長：陳再海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723,096	(\$ 243,989)
<u>調整項目</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四)	74,822 46,753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124,386 172,696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五)	- 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益)	六(二)(二十二)	(3,203) (14,05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94 74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1,402) (14,54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二十五)	115,111 34,097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六(七)	5,057 15,48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六(三)(二十二)	(159,171) (11,43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三)(二十二)	5,368 201,090
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二)	(6,572) -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504 61,566
應收票據		5 (643)
應收帳款	六(五)	(137,504) (124,827)
其他應收款		(13,862) (9,050)
存貨	六(六)	(384,641) 192,590
預付款項		65,339 90,482
其他流動資產		13,516 (12,0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68,795 321,778
應付票據		1,395 -
其他應付款		298,929 (63,916)
其他流動負債		(1,875) (2,1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37 7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17,324 641,485
收取之利息		11,353 14,118
支付之利息		(148) (97)
所得稅支付數		(1,284) (1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27,245 655,339

(續 次 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000)	(\$)	288,6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4,610		22,221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56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5,831)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234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02,446)	(71,17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85,435)	(74,29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39)		3,89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2	(347)
收取之利息		18,135		19,281
收取之股利		24,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4,879)	(474,1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十一)	3,500	(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961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234
現金股利	六(十八)	(160,269)	(130,423)
庫藏股買回成本		(14,837)	(234,3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606)	(345,5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0,760	(164,4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5,177		1,359,6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5,937	\$	1,195,17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林玉寬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5 月於中華民國創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項目為動、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與集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債務工具之損益 \$0 及權益工具之損益 \$86,316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 「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u>新準則、解釋及修正</u>	<u>主要修正內容</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民國101年 12月31日	民國101年 1月1日	
晶豪科技 (股)公司	沛訊(股)公司	對積體電路之研 發、生產、銷售及 相關諮詢服務	100	100	100	
晶豪科技 (股)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99.99	99.99	99.99	
晶豪科技 (股)公司	CML Inc.	一般投資業	53.33	53.33	100	
晶豪科技 (股)公司	長風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晶豪科技 (股)公司	捷詠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41.86	41.86	41.86	註
晶豪科技 (股)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晶豪科技 (股)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沛訊(股) 公司	ASI Computer Ltd.	一般貿易業	0.01	0.01	0.01	
長風投資 (股)公司	晶镁電子(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 料之批發及零售、 電子零組件製造、 資訊軟體服務及國 際貿易	100	100	100	
長風投資 (股)公司	晶湧科技(股)公司	產品設計、電子材 料之批發及零售、 電子零組件製造、 資訊軟體服務及國 際貿易	78.89	78.89	62.16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產品設計、電子材 料之批發及零售、 電子零組件製造、 資訊軟體服務及國 際貿易	100	100	100	
ASI Computer Ltd.	CML Inc.	一般投資業	46.67	46.67	-	

註：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多數表決權，且其主要管理階層相同，經評估具實質控制力，故納入晶豪合併財務報告個體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

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3~20年、機器設備：3~5年及試驗設備：2~5年為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10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0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光罩及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主係為除役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將收回註銷股票。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91,112。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 \$149,215。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收回，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320,578。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60,81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9	\$ 179	\$ 14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45,289	477,200	469,221
定期存款	990,469	717,222	890,267
在途存款	-	576	-
	<u>\$ 1,835,937</u>	<u>\$ 1,195,177</u>	<u>\$ 1,359,62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用途受限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6,370	\$ 50,094	\$ 50,006
受益憑證	31,700	-	-
美金債券	12,369	12,052	81,243
特別股	<u>30,640</u>	<u>29,853</u>	<u>31,123</u>
	121,079	91,999	162,37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733)	(17,773)	(37,276)
	<u>\$ 107,346</u>	<u>\$ 74,226</u>	<u>\$ 125,096</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3,203 及 \$14,055。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7,741	\$ 204,614	\$ 58,2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35,552</u>	<u>49,236</u>	(4,184)
	<u>\$ 243,293</u>	<u>\$ 253,850</u>	<u>\$ 54,052</u>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18,241	\$ 44,129	\$ 21,91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57,835</u>	<u>154,934</u>	<u>62,119</u>
	176,076	199,063	84,0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累計減損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861)	(21,493)	(24,703)
	<u>\$ 149,215</u>	<u>\$ 177,570</u>	<u>\$ 59,32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45,487 及 \$63,991。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處分投資利益金額分別為 \$159,171 及 \$11,433。
3.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投資工具，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

小，故提列相關減損損失如下：

公司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聯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839)	(\$ 4,003)
茂暘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60)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1)	(2,141)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388)	(3,930)
旺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 5,368)</u>	<u>(\$ 12,534)</u>

(四)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430,436	\$ 1,466,805	\$ 1,400,255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7,479 及 \$13,221。			
2. 本集團交易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764,198	\$ 629,629	\$ 513,0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149</u>	<u>8,214</u>	<u>-</u>
	775,347	637,843	513,016
減：備抵呆帳	(480)	(480)	(376)
	<u>\$ 774,867</u>	<u>\$ 637,363</u>	<u>\$ 512,640</u>

1. 依立帳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50,147	\$ 62,989	\$ 34,390
31-90天	1,402	17	1,064
91-180天	-	-	-
181天以上	-	-	2
	<u>\$ 51,549</u>	<u>\$ 63,006</u>	<u>\$ 35,456</u>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480 及 \$480、\$376。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80	\$ -	\$ 48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2月31日	\$ 480	\$ -	\$ 480

	101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76	\$ -	\$ 37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80		48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76)	-	(376)
12月31日	\$ 480	\$ -	\$ 480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478,363	\$ 296,081	\$ 241,683
群組2	244,955	278,276	235,501
	\$ 723,318	\$ 574,357	\$ 477,184

群組 1：中低風險客戶：經授信評估營運及財務狀況良好或財務透明度高而無需提供擔保品者。

群組 2：一般客戶：中低風險以外客戶，經授信評估需提供擔保品者。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及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保證函	\$ 95,844	\$ 126,808	\$ 111,000
質押定期存單	19,393	24,642	24,471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248	4,356	1,665
信用狀	215,179	219,143	122,829
公司本票／支票	58,515	107,134	102,138
	\$ 412,179	\$ 482,083	\$ 362,103

(六)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318	(\$ 3,424)	\$ 29,894
在製品	1,662,382	(88,360)	1,574,022
製成品	514,823	(29,560)	485,263
在途存貨	1,933	-	1,933
	<u>\$ 2,212,456</u>	<u>(\$ 121,344)</u>	<u>\$ 2,091,112</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500	(\$ 3,914)	\$ 32,586
在製品	1,073,976	(82,778)	991,198
製成品	759,258	(79,815)	679,443
在途存貨	3,244	-	3,244
	<u>\$ 1,872,978</u>	<u>(\$ 166,507)</u>	<u>\$ 1,706,471</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281	(\$ 1,484)	\$ 41,797
在製品	1,407,753	(134,936)	1,272,817
製成品	640,407	(70,875)	569,532
在途存貨	14,915	-	14,915
	<u>\$ 2,106,356</u>	<u>(\$ 207,295)</u>	<u>\$ 1,899,06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438,072	\$ 4,547,53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5,163)	(40,788)
	<u>\$ 5,392,909</u>	<u>\$ 4,506,748</u>

本集團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1,889	\$ 147,630	\$ 349,758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689	-	-
	<u>\$ 320,578</u>	<u>\$ 147,630</u>	<u>\$ 349,758</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8,671	\$ 637,255	\$ 1,864,584	(\$ 232,918)	19.92%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18,754	\$ 167,762	\$ 815,093	\$ 148,933	29.12%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41,548	\$ 601,509	\$ 2,717,742	(\$ 80,192)	19.92%
101年1月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85,562	\$ 877,527			19.92%

2. 上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同經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評價。有關投資(損)益失認列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年度	101年度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662)	(\$ 15,481)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05	-
	(\$ 5,057)	(\$ 15,481)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交換，以每股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換發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0184 股普通股，換股後本公司持有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持股比例為 19.92% 且擁有其董事會席次，經評估本公司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8 號之規定採權益法評價。

4.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經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面金額可能發生減損，經進行減損測試後，提列相關減損損失 \$188,556。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9,023	\$ 459,439	\$ 8,577	\$ 99,390	\$ 36,069	\$ 612,4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8,158)	(2,156)	(37,185)	(14,324)	(191,823)
	<u>\$ 9,023</u>	<u>\$ 321,281</u>	<u>\$ 6,421</u>	<u>\$ 62,205</u>	<u>\$ 21,745</u>	<u>\$ 420,67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9,023	\$ 321,281	\$ 6,421	\$ 62,205	\$ 21,745	\$ 420,675
增添	-	438	289,278	12,580	150	302,446
折舊費用	-	(25,939)	(26,243)	(14,386)	(5,519)	(72,087)
12月31日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399</u>	<u>\$ 16,376</u>	<u>\$ 651,03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9,023	\$ 459,877	\$ 297,855	\$ 111,185	\$ 36,156	\$ 914,0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097)	(28,399)	(50,787)	(19,779)	(263,062)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398</u>	<u>\$ 16,377</u>	<u>\$ 651,034</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9,023	\$ 457,194	\$ 2,517	\$ 61,105	\$ 25,157	\$ 554,9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1,466)	(396)	(42,603)	(11,189)	(165,654)
	<u>\$ 9,023</u>	<u>\$ 345,728</u>	<u>\$ 2,121</u>	<u>\$ 18,502</u>	<u>\$ 13,968</u>	<u>\$ 389,342</u>
<u>101年度</u>						
101年1月1日	\$ 9,023	\$ 345,728	\$ 2,121	\$ 18,502	\$ 13,968	\$ 389,342
增添	-	2,246	6,060	50,663	12,210	71,179
移轉	-	-	-	4,171	-	4,171
折舊費用	-	(26,692)	(1,760)	(11,131)	(4,434)	(44,017)
101年12月31日	<u>\$ 9,023</u>	<u>\$ 321,282</u>	<u>\$ 6,421</u>	<u>\$ 62,205</u>	<u>\$ 21,744</u>	<u>\$ 420,675</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9,023	\$ 459,439	\$ 8,577	\$ 99,390	\$ 36,069	\$ 612,4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8,157)	(2,156)	(37,185)	(14,325)	(191,823)
	<u>\$ 9,023</u>	<u>\$ 321,282</u>	<u>\$ 6,421</u>	<u>\$ 62,205</u>	<u>\$ 21,744</u>	<u>\$ 420,675</u>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6,383)
	<u>\$ 51,06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51,065
折舊費用	(2,735)
12月31日	<u>\$ 48,330</u>
<u>12月31日</u>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9,118)
	<u>\$ 48,330</u>

房屋及建築

101年1月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647)
	<u>\$ 53,801</u>

101年度

1月1日	\$ 53,801
折舊費用	(2,736)
12月31日	<u>\$ 51,065</u>

12月3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6,383)
	<u>\$ 51,06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5,880</u>	<u>\$ 5,88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 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735</u>	<u>\$ 2,736</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5,014、\$41,716 及 \$40,919，係公司依收益法評估之結果，主要假設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淨收益資本比率(註)	<u>11.50%</u>	<u>9.02%</u>	<u>9.65%</u>

註：係使用發行人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計算。

3.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u>光罩</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25,249	\$ 35,929	\$ 261,1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0,852)	(31,137)	(181,989)
	<u>\$ 74,397</u>	<u>\$ 4,792</u>	<u>\$ 79,189</u>
<u>102年度</u>			
1月1日	\$ 74,397	\$ 4,792	\$ 79,18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171,060	14,375	185,435
攤銷費用	(110,227)	(14,159)	(124,386)
12月31日	<u>\$ 135,230</u>	<u>\$ 5,008</u>	<u>\$ 140,238</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6,309	\$ 50,304	\$ 446,61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1,079)	(45,296)	(306,375)
	<u>\$ 135,230</u>	<u>\$ 5,008</u>	<u>\$ 140,238</u>
	<u>光罩</u>	<u>其他</u>	<u>合計</u>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333,866	\$ 39,808	\$ 373,67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65,246)	(30,837)	(196,083)
	<u>\$ 168,620</u>	<u>\$ 8,971</u>	<u>\$ 177,591</u>
<u>101年度</u>			
1月1日	\$ 168,620	\$ 8,971	\$ 177,59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56,629	17,666	74,294
攤銷費用	(150,852)	(21,844)	(172,696)
12月31日	<u>\$ 74,397</u>	<u>\$ 4,793</u>	<u>\$ 79,189</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25,249	\$ 35,929	\$ 261,1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0,852)	(31,137)	(181,989)
	<u>\$ 74,397</u>	<u>\$ 4,792</u>	<u>\$ 79,18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57,246	\$ 37,289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421	2,744
研究發展費用	<u>65,719</u>	<u>132,663</u>
	<u>\$ 124,386</u>	<u>\$ 172,696</u>

2.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遠東商銀	<u>\$ 3,500</u>	<u>2%</u>	<u>無</u>

民國101年12月31日：無。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遠東商銀	<u>\$ 5,000</u>	<u>2%</u>	<u>無</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 監酬勞	<u>\$ 191,177</u>	<u>\$ 46</u>	<u>\$ 16</u>
其他	<u>210,499</u>	<u>102,701</u>	<u>166,647</u>
	<u>\$ 401,676</u>	<u>\$ 102,747</u>	<u>\$ 166,663</u>

(十三) 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 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341	\$ 93,162	\$ 86,8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842)	(33,727)	(31,180)
	59,499	59,435	55,635
本期未調整數	<u>1,311</u>	<u>-</u>	<u>-</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 負債	<u>\$ 60,810</u>	<u>\$ 59,435</u>	<u>\$ 55,635</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162	\$ 86,815
當期服務成本	1,686	2,000
利息成本	1,397	1,519
精算損益	(464)	2,828
支付之福利	(1,44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94,341</u>	<u>\$ 93,162</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u>	<u>101年</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727	\$ 31,1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6	546
精算損益	(87)	(279)
雇主之提撥金	2,136	2,280
支付之福利	(1,44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4,842</u>	<u>\$ 33,727</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686	\$ 2,000
利息成本	1,397	1,519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6)	(546)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577</u>	<u>\$ 2,973</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管理費用	<u>\$ 2,577</u>	<u>\$ 2,973</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	\$ 3,107
累積金額	\$ 3,107	\$ 3,107

(7)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計劃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418 及 \$267。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1.50%	1.50%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及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341	\$ 93,1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842)	(33,727)
計畫短絀	\$ 59,499	\$ 59,43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5,206	(\$ 73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88	(\$ 279)

(10)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952。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

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888 及 \$16,472。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民國 95 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註2)	95.8.28	10,000 仟股	6.34 年	註2、註4
民國 100 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註2)	101.9.28	12,000 仟股	5.25 年	註2
民國 101 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1及註3)	101.9.28	6,000 仟股	3 年	註3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75% 及 100%。

註 3：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取得受領新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30%、60% 及 100%。

註 4：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8 日全數執行完成。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760	\$ 25.20	1,462	\$ 14.7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2,000	25.20
本期放棄認股權	(655)	25.20	(240)	25.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049)	14.7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413)	14.2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1,105</u>	25.20	<u>11,760</u>	25.2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u>-</u>	<u>-</u>	<u>-</u>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已給與尚未既得	5,905	\$ -	-	\$ -
本期給與限制員工新股	-	-	6,000	-
本期放棄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323)	-	(95)	-
本期既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1,680)	-	-	-
期末已給與尚未既得	<u>3,902</u>	-	<u>5,905</u>	-

3. 民國 101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39.04 元。
4.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5.20 元、25.20 元及 14.7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4.75 年及 0.75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民國95年度 發行員工 股權計劃	95.8.28	\$ 26.70	\$ 26.70	59.06%	3.25年 註	0%	2.25%	\$ 10.91
民國100年 度發行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1.9.28	25.20	25.20	53.99%	3.75年 註	0%	0.97%	10.33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使用給與日股價估計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民國101年 度發行限制 員工權利新	101.9.28	25.20	-	-	3年	-	-	25.20

7.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產生之費用為 \$115,111 及 \$34,097。

(十五)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2年1月1日餘額	\$ 7,548
折現攤銷	64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8,194</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 -	\$ -	\$ -
非流動	<u>\$ 8,194</u>	<u>\$ 7,548</u>	<u>\$ 6,902</u>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晶豪辦公大樓A、B棟)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 2,668,519，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248,755	257,037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463
購入庫藏股	(535)	(9,745)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已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1,68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249,900	248,755
期末庫藏股	13,050	12,515
已給與尚未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3,902	5,905
12月31日發行股數	<u>266,852</u>	<u>267,175</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二))，新股發行基準日為 101 年 9 月 2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母公司經營策略故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13,050 仟股、12,515 仟股及 2,770 仟股，帳面金額分別為 \$318,429 及 \$306,247、\$65,926，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24.4 元、新台幣 24.5 元及新台幣 23.8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35.8 元、新台幣 21.9 元及新台幣 24.5 元。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採用權益法			員工限制權		
	發行溢價	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利新股	合計
102年1月1日	\$ 210,889	\$ 6,424	\$ 81,417	\$ 11,672	\$ 89,756	\$ 400,158
資本公積配發 現金股利	(160,269)	-	-	-	-	(160,269)
認列股份基礎 給付酬勞成本	-	-	-	45,184	-	45,184
註銷已收回員 工限制權利新 股	-	-	-	-	(4,910)	(4,910)
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 動數	-	855	-	-	-	855
102年12月31日	<u>\$ 50,620</u>	<u>\$ 7,279</u>	<u>\$ 81,417</u>	<u>\$ 56,856</u>	<u>\$ 84,846</u>	<u>\$ 281,018</u>
	採用權益法			員工限制權		
	發行溢價	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利新股	合計
101年1月1日	\$ 334,702	\$ 4,210	\$ 81,417	\$ -	\$ -	\$ 420,329
資本公積配發 現金股利	(130,423)	-	-	-	-	(130,423)
員工執行認股 權	6,610	-	-	-	-	6,610
認列股份基礎 給付酬勞成本	-	-	-	11,672	-	11,672
員工限制權利新 股	-	-	-	-	91,200	91,200
註銷已收回員 工限制權利新 股	-	-	-	-	(1,444)	(1,444)
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 動數	-	2,214	-	-	-	2,214
101年12月31日	<u>\$ 210,889</u>	<u>\$ 6,424</u>	<u>\$ 81,417</u>	<u>\$ 11,672</u>	<u>\$ 89,756</u>	<u>\$ 400,158</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弥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6) 員工紅利就(1)至(5)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十五。
 - (7) 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或酌予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30,423，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502 元。前述民國 100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60,269，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6 元。前述民國 101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
7.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183,68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7,422，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5% 及 1% 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營運結果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u>投資</u>	<u>備供出售</u>	<u>員工未賺</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 84	\$ 49,236	(\$ 126,382)	(\$ 77,06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45,487	-	245,487	
處分投資損益	-	(159,171)	-	(159,17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	69,927	69,927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8,140	8,140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	192	-	-	-	192
102年12月31日	<u>\$ 276</u>	<u>\$ 135,552</u>	<u>(\$ 48,315)</u>	<u>\$ 87,513</u>	

	<u>外幣換算</u>	<u>投資</u>	<u>備供出售</u>	<u>員工未賺</u>	<u>合計</u>
101年1月1日	\$ 389	(\$ 3,322)	\$ -	(\$ 2,93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63,991	-	63,991	
處分投資損益	-	(11,433)	-	(11,43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6,382)	(126,382)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	(305)	-	-	-	(305)
101年12月31日	<u>\$ 84</u>	<u>\$ 49,236</u>	<u>(\$ 126,382)</u>	<u>(\$ 77,062)</u>	

(二十) 營業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銷貨收入	<u>\$ 6,802,908</u>	<u>\$ 5,307,204</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息	\$ 11,402	\$ 14,454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17,479	13,221
股利收入	22,042	11,442
租金收入	7,211	6,903
其他收入	5,670	7,207
	<u>\$ 63,804</u>	<u>\$ 53,227</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3,203	\$ 14,05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4,705	(112,117)
減損損失	(5,368)	(201,09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311
處分投資利益	159,171	11,433
廉價購買利益	6,572	
其他損失	(2,735)	(2,736)
	<u>\$ 245,548</u>	<u>(\$ 290,144)</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794	\$ 743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785,195	\$ 495,5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2,087	44,01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4,386	172,696
	<u>\$ 981,668</u>	<u>\$ 712,272</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609,381	\$ 405,868
員工認股權	115,111	34,097
勞健保費用	28,331	26,899
退休金費用	22,465	19,445
其他用人費用	9,907	9,250
	<u>\$ 785,195</u>	<u>\$ 495,559</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711	\$ 1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u>3,737</u>	(3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8,448</u>	(20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183)	264
投資抵減之原始差異及迴轉	3,579	2,855
虧損扣抵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2,404</u>	(50)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800</u>	3,069
所得稅費用	<u>\$ 51,248</u>	<u>\$ 2,86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會計所得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22,131	\$ 91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3,989)	(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最低稅賦制所得稅	27,72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3,736	(375)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28,539)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579	2,855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3,394)	(50)
所得稅費用	<u>\$ 51,248</u>	<u>\$ 2,869</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	(\$ 18)	\$ -	\$ -	\$ -
呆帳費用	4	-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346	(315)	-	-	1,031
虧損扣抵	2,404	(2,404)	-	-	-
投資抵減	3,579	(3,579)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9	31	-	-	520
其他	2,137	2,750	-	-	4,887
小計	9,977	(3,535)	-	-	6,4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	-	-	(25)
其他	(1,380)	760	-	-	(620)
小計	(1,380)	735	-	-	(645)
合計	\$ 8,597	(\$ 2,800)	\$ -	\$ -	\$ 5,797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認列 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18	\$ -	\$ -	\$ 18
呆帳費用	3	1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702	(356)	-	-	1,346
虧損扣抵	2,354	50	-	-	2,404
投資抵減	6,434	(2,855)	-	-	3,5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3	16	-	-	489
其他	1,732	405	-	-	2,137
小計	12,698	(2,721)	-	-	9,9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32)	1,032	-	-	-
其他	-	(1,380)	-	-	(1,380)
小計	(1,032)	(348)	-	-	(1,380)
合計	\$ 11,666	(\$ 3,069)	\$ -	\$ -	\$ 8,597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無。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71,577	\$ 67,988	102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28,677	\$ 122,243	101-102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無。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282,775	\$ 48,072	\$ 45,668	110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276,949	\$ 47,081	\$ 44,727	110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稅額	\$ 41,284	\$ 49,674	\$ 54,691

7.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472、\$0及\$0。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9.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953,408	\$ 1,286,872	\$ 1,499,961

10.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1月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82,262、\$280,717及\$273,482，民國101年度實際分派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民國102年度分派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4.45%。

(二十七) 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盈餘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70,151	256,233 \$ 2.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2,9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0
員工分紅		5,54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70,151	267,261 \$ 2.51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46,333)	257,133 (\$ 0.96)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計 入。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一關聯企業	\$ 38,248	\$ 18,646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購買：		
一關聯企業	\$ 8,731	\$ 3,053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關聯企業	\$ 11,149	\$ 8,214	\$ -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關聯企業	\$ -	\$ 684	\$ -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669	\$ 21,449
股份基礎給付	5,322	1,206
	<u>\$ 30,991</u>	<u>\$ 22,65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356	\$ 1,356	\$ 1,356	土地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出</u>	<u>租</u>	<u>人</u>	<u>期</u>	<u>間</u>	<u>年租金</u>
土 地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0.3.1~109.12.31		\$ 1,356
土 地	"			99.8.6~109.12.31		\$ 1,356

(二)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7 年 4 月 25 日與和通國際(股)公司簽訂委託服務契約，雙方約定由和通國際(股)公司代為從事特定投資業務之開發、評估、執行、管理及處分等事項，並透過其投資建議及業務方針之擬定，以增加公司投資收益，惟該服務契約有效期間自民國 97 年 4 月 30 日至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止，為期 7 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015、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5 元計 \$400,257，該項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0.49481978 元計 \$132,036，該項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 擬增加投資美金 200 萬元於子公司 -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資產總額	\$ 7,914,162	\$ 6,399,310	\$ 6,648,201
負債總額	(2,134,413)	(1,315,162)	(1,056,599)
權益總額	\$ 5,779,749	\$ 5,084,148	\$ 5,591,602
負債資本比率	<u>37%</u>	<u>26%</u>	<u>19%</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2) 本集團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存款來管理，請詳附註六(一)。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6,589	29.805	\$ 3,176,885
人民幣：新台幣	68,331	4.919	336,1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629	28.805	\$ 795,853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3,753	29.04	\$ 2,722,587
人民幣：新台幣	53,445	4.661	249,1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61	29.04	\$ 216,667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5,581	30.275	\$ 2,288,215
人民幣：新台幣	1,090	4.810	5,2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204	30.275	\$ 218,101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分析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1,769	\$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6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959)	\$ -	-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分析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226	\$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49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67)	\$ -	-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未上市櫃及受益憑證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735 及 \$7,422；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9,251 及 \$43,142。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致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 B. 短期金融商品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500	\$ -	\$ -	\$ -
應付票據	1,395	-	-	-
應付帳款	1,599,700	-	-	-
其他應付款	154,30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帳款	1,130,905	-	-	-
其他應付款	73,408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000	\$ -	\$ -	\$ -
應付帳款	809,127	-	-	-
其他應付款	120,938	-	-	-

衍生金融負債：無。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2,926	\$ -	\$ -	\$ 32,926
受益憑證	31,700	-	-	31,700
債務證券	42,720	-	-	42,7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43,293	9,122	140,093	392,508
	<u>\$ 350,639</u>	<u>\$ 9,122</u>	<u>\$ 140,093</u>	<u>\$ 499,854</u>

金融負債：無。

10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584	\$ -	\$ -	\$ 31,584
債務證券	42,642	-	-	42,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53,850	18,355	159,215	431,420
	<u>\$ 328,076</u>	<u>\$ 18,355</u>	<u>\$ 159,215</u>	<u>\$ 505,646</u>
金融負債：無。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299	\$ -	\$ -	\$ 17,299
債務證券	107,797	-	-	107,7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4,052	7,002	52,325	113,379
	<u>\$ 179,148</u>	<u>\$ 7,002</u>	<u>\$ 52,325</u>	<u>\$ 238,475</u>
金融負債：無。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除某些遠期外匯合約外，所有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7.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2年1月1日	\$ 159,215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00)
本期取得	3,000
本期處份	(15,600)
移轉至第二等級	<u>(6,422)</u>
102年12月31日	<u>\$ 140,093</u>
	權益證券
101年1月1日	\$ 52,3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10,847)
本期取得	138,600
本期處分	(897)
自第三等級轉出至第二等級	(15,357)
自第三等級轉出至第一等級	<u>(4,609)</u>
101年12月31日	<u>\$ 159,215</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據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97,932	\$ 99,329	4.81	\$ 99,329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875,781	39,602	0.04	39,602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7,369	17,952	0.07	17,952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債券-HSB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	11,937	不適用	11,937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特別股-HSB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30,783	不適用	30,78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218	14,974	0.06	14,97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4,190	31,700	不適用	31,7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025,390	104,362	0.11	104,36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7,519	2,159	1.27	2,159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2,682	0.51	2,68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間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500	\$ 4,281	0.28	\$ 4,281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650	2,122	6.77	2,12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琳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280	109,900	3.34	109,9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岱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13,000	0.82	13,0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摩比麥斯移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12,071	15.32	12,071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翌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00	13.64	3,000

註 1：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金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2：(1)有公開市價：係採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2)無公開市價：除重要子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經會計師核閱外，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之每股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係依據評估減損後成本。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2 年度無重大交易事項。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初數	期末數	持 有 比 率 (%)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服務	\$ 272	272	100,000	100	\$ 8,554	(\$ 51)	(\$ 51)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700,000	500,000	70,000,000	100	587,900	46,497	46,497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7,688	47,688	16	53.33	18,790	(6,545)	(3,49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387	387	9,999	99.99	41,281	(2,274)	(2,27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341,225	1,341,225	45	100	1,587,487	67,784	67,78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89,415	74,513	300	100	18,624	(18,026)	(18,026)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70,000	270,000	3,600,000	41.86	140,291	7,735	3,238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開發、生產及銷售	415,661	23,450,001	19.92	101,889	(232,918)	(46,662)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初數	本期增加數	期末數	持股比率(%)	有形資產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投資公司 金額	備註
				本期	期初	末股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 99,000	\$ 99,000	-	3,000,000	14.56	\$ 109,344	\$148,933	\$ 20,803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	-	1	0.01	-	(2,273)	-	-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3,000	13,000	1,300,000	100	7,161	(1,033)	(1,033)	(1,03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35,679	35,679	3,269,148	78.89	(457)	(13,263)	(10,463)	(10,46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99,000	-	3,000,000	14.56	109,344	148,933	20,803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7,883	11,922	60	100	4,983	(4,826)	(4,826)	(4,826)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日本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2,839	2,839	200	100	2,358	(661)	(661)	(661)			
ASI Computer Ltd.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1,727	41,727	14	46.67	16,443	(6,545)	(6,545)	(3,055)			

注：外幣投資金額係按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業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分別於 97 年 3 月 20 日及 98 年 6 月 18 日核准中國大陸地區設立深圳及上海辦事處。
2.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6,802,908	\$ 5,307,204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損)益	\$ 671,848	(\$ 246,858)
部門資產	\$ 7,914,162	\$ 6,399,310
部門負債	\$ 2,134,413	\$ 1,315,162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無。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民國 102 年 101 年度本集團積體電路、電子材料及相關收入淨額分別為 \$6,802,908 及 \$5,307,204。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2,185,422	\$ 840,364	\$ 2,030,384	\$ 547,991
亞洲	3,736,503	-	2,416,749	-
其他	<u>880,983</u>	<u>277</u>	<u>860,071</u>	<u>847</u>
合計	<u>\$ 6,802,908</u>	<u>\$ 840,641</u>	<u>\$ 5,307,204</u>	<u>\$ 548,838</u>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無營業收入淨額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

	101年度	
	收入	部門
甲公司	\$ 540,034	母公司及子公司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2.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集團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金額計 \$59,327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 \$59,327。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59,884	(\$ 1,400,255)	\$ 1,359,629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096	-	125,0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4,052	-	54,052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	-	1,400,255	1,400,255		(12)
應收票據淨額	163	-	163		
應收帳款淨額	512,640	-	512,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	-		
其他應收款	25,532	-	25,532		
當期所得稅資產	-	-	-		
存貨	1,899,061	-	1,899,061		
預付款項	210,206	-	210,2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66	(4,566)	-		(1)
其他流動資產	<u>7,043</u>	<u>-</u>	<u>7,043</u>		
<u>流動資產合計</u>	<u>5,598,243</u>	<u>(4,566)</u>	<u>5,593,677</u>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27	(59,327)	-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327	59,327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9,542	216	349,758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412	(51,070)	389,342		(4)(5) (6)
投資性不動產	-	53,801	53,801		(4)
無形資產	9,252	168,339	177,591		(11)
遞延費用	168,339	(168,339)	-		(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23	5,875	12,698		(1)(7)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7,836</u>	<u>4,171</u>	<u>12,007</u>		(6)
<u>非流動資產合計</u>	<u>1,041,531</u>	<u>12,993</u>	<u>1,054,524</u>		
<u>資產總計</u>	<u>\$ 6,639,774</u>	<u>\$ 8,427</u>	<u>\$ 6,648,201</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	\$ -	\$ 5,000		
應付帳款	809,127	-	809,127		
其他應付款	157,612	9,051	166,663	(7)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	-	19		
其他流動負債	9,529	-	9,529		
流動負債合計	981,287	9,051	990,338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	6,902	6,902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32	1,032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777	23,550	58,327	(8)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777	31,484	66,261		
負債總計	1,016,064	40,535	1,056,599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598,074	-	2,598,074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34,702	-	334,702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9,507	(25,297)	4,210	(3)(9)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81,417	-	81,41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13,835	-	913,835		
特別盈餘公積	177,877	-	177,877		
				(3)(7)	
未分配盈餘	1,642,867	(142,906)	1,499,961	(8)(9)	
				(1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706)	136,095	389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22)	-	(3,322)		
其他權益其他	-	-	-		
庫藏股票	(27,547)	-	(27,547)		
非控制權益	12,006	-	12,006		
權益總計	5,623,710	(32,108)	5,591,6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639,774	\$ 8,427	\$ 6,648,201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61,982	(\$1,466,805)	\$ 1,195,177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226	-	74,2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3,850	-	253,850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	-	1,466,805	1,466,805		(12)
應收票據淨額	806	-	806		
應收帳款淨額	629,149	-	629,14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214	-	8,214		
其他應收款	35,383	-	35,383		
當期所得稅資產	-	-	-		
存貨	1,706,471	-	1,706,471		
預付款項	119,724	-	119,7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79	(4,879)	-		(1)
其他流動資產	<u>19,112</u>	<u>-</u>	<u>19,112</u>		
流動資產合計	5,513,796	(4,879)	5,508,917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989	(176,989)	-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7,570	177,570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1,916	(4,286)	147,63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5,363	(44,688)	420,675		(4)(5) (6)
投資性不動產	-	51,065	51,065		(4)
無形資產	5,063	74,126	79,189		(11)
遞延費用	74,126	(74,126)	-		(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41	6,536	9,977		(1)(7)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287</u>	<u>-</u>	<u>4,287</u>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1,185	9,208	890,393		
資產總計	\$ 6,394,981	\$ 4,329	\$ 6,399,310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		
應付帳款	1,130,905	-	1,130,905		
其他應付款	93,340	9,407	102,747	(7)	
當期所得稅負債	27	-	27		
其他流動負債	7,366	-	7,366		
流動負債合計	1,231,638	9,407	1,241,045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	7,548	7,548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380	1,380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649	25,540	65,189	(8)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649	34,468	74,117		
負債總計	1,271,287	43,875	1,315,162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671,749	-	2,671,749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10,889	-	210,889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760	(22,336)	6,424	(3)(9)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81,417	-	81,417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72	-	11,672		
資本公積-其他	89,756	-	89,75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13,835	-	913,835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	139,028		
未分配盈餘	1,507,889	(221,017)	1,286,872	(8)(9)	
				(10)	
其他權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723)	203,807	84	(3)(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9,236	-	49,236		
其他權益其他	(126,382)	-	(126,382)		
庫藏股票	(128,195)	-	(128,195)		
非控制權益	(122,237)	-	(122,237)		
權益總計	5,123,694	(39,546)	5,084,1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94,981	\$ 4,329	\$ 6,399,310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說明
	<u>一般公認會計原則</u>	<u>轉換影響數</u>	<u>IFRSs</u>		
營業收入	\$ 5,307,204	\$ -	\$ 5,307,204		
營業成本	(4,506,748)	- -	(4,506,748)		
營業毛利(損)	800,456	-	800,45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53,457)	- -	(153,457)		
管理費用	(146,568)	2,972	(143,596)	(4)(7) (8)	
研發費用	(494,251)	- -	(494,251)		
營業利益	6,180	2,972	9,1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2,646	581	53,227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522)	(70,066)	(101,588)	(10)	
財務成本	(97)	(646)	(743)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8,690)	(5,347)	(204,037)	(3)	
稅前淨(損)利	(171,483)	(72,506)	(243,989)		
所得稅費用	(2,869)	- -	(2,869)		
本期淨利	(174,352)	(72,506)	(246,858)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	52,558	52,558	(1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	(3,107)	(3,107)	(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305)	(305)	(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49,146	49,1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4,352)	(\$ 23,360)	(\$ 197,712)		

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影響數額(元)		
		科目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1) 所得稅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以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566) (\$ 5,598 1,032	4,879) 6,259 1,380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一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c.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負債互抵。			
(2) 金融資產				
a.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權及與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報列「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100年12月22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利收入	(59,327) (59,327 - -	176,989) 117,570 581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投資當年度收到現金股利，認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者，作為投資成本減項。惟依國際會計準則IAS18規定，應做為股利收入。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減)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3) 操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資本公積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兩者間可能產生之報表計算。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6 (\$ 3,881)	4,286) 4,344
		未分配盈餘	(3,665)	(3,665)
		投資損失	-	5,34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382
(4) 除役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97)基於字第340號函精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自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負債準備-非流動	6,902 6,902	6,377 7,548
		折舊費用	-	525
		利息費用	-	646
(5)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折舊費用 其他損失	(53,801) (53,801) (-) (-)	(51,065) 51,065 2,736 2,736
(6)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	其他應付款 未分配盈餘 薪資費用	(4,171) (4,171) (-)	(4,171) 9,051 8,974) - 356
(7)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其他應付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分配盈餘	(77) (8,974) (-)	(77) 9,407 8,974)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8) 退休金		\$	23,550	\$ 25,540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列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應計退休金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分配盈餘	200 23,350 (200 23,350 (
b.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衡併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退休金費用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 (- (3,107
(9)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若屬持股比例增減變動，視為新增或處分交易。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29,178) 29,178	(26,680) 26,680	
(10)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判斷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時，係依據各項指標綜合研判以決定功能性貨幣，無優先順序之考量。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國外營運機構應考慮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產生及支用現金之環境外，並需額外考量國外營運機構之營運自主性、與報導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交易頻繁程度、現金流量受本公司影響之程度，來決定其功能性貨幣是否應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故本公司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經前述判斷後為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分配盈餘 兌換損失	(136,095) - (203,425 136,095 (
(11) 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新分類。	遞延費用 無形資產	(168,339)	(74,126)	
(12) 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故將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00,255) 1,400,255 (1,466,805 1,466,805 (74,126 1,466,805 (
(13) 本公司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故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會計原則所編製之損益表。	偏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52,558 305) (

7.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投資之報酬時，依據 IFRSs 之規定係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1744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信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20,578 仟元、新台幣 147,630 仟元及新台幣 349,758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0%、2.3% 及 5.3%，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057 仟元及新台幣 15,481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損)之 0.7% 及 6.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依據。

依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林玉寬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



 晶豪科技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45,001	18	\$ 1,033,659	16	\$ 741,261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7,952	-	18,038	-	9,90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38,931	2	184,178	3	42,48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801	-	806	-	1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						
		七(二)	774,571	10	636,423	10	511,753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45,099	-	30,747	-	23,463	-
130X	存貨	六(五)	2,088,916	26	1,702,712	26	1,893,245	29
1410	預付款項		49,854	1	119,500	2	209,60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596	-	15,060	-	3,0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66,721	57	3,741,123	57	3,434,915	5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614,703	32	2,209,816	34	2,549,533	3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650,595	8	420,349	7	388,099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48,330	1	51,065	1	53,80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39,888	2	78,755	1	177,11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四)	6,442	-	9,977	-	12,69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08	-	2,768	-	6,86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63,766	43	2,772,730	43	3,188,104	48
1XXX	資產總計		\$ 8,030,487	100	\$ 6,513,853	100	\$ 6,623,019	100

(續 次 頁)

晶豪特技術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395	-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1,598,446	20	1,129,639	17	808,590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96,216	5	97,275	2	163,371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4,266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636	-	6,670	-	5,4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44,959</u>	<u>25</u>	<u>1,233,584</u>	<u>19</u>	<u>977,401</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三)	8,194	-	7,548	-	6,902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四)	645	-	1,380	-	1,03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u>66,662</u>	<u>1</u>	<u>64,956</u>	<u>1</u>	<u>58,088</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5,501</u>	<u>1</u>	<u>73,884</u>	<u>1</u>	<u>66,02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120,460</u>	<u>26</u>	<u>1,307,468</u>	<u>20</u>	<u>1,043,423</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2,668,519	33	2,671,749	41	2,598,074	3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81,018	4	400,158	6	420,329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913,835	11	913,835	14	913,835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2	139,028	2	177,87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53,408	24	1,286,872	20	1,499,961	2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87,513	2	(77,062)	(1)	(2,93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133,294)	(2)	(128,195)	(2)	(27,547)	(1)
3XXX 權益總計		<u>5,910,027</u>	<u>74</u>	<u>5,206,385</u>	<u>80</u>	<u>5,579,596</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030,487</u>	<u>100</u>	<u>\$ 6,513,853</u>	<u>100</u>	<u>\$ 6,623,01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營業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二)	\$ 6,781,595	100 \$ 5,281,674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二)	(5,385,136)	(79) (4,497,876) (85)
5900 營業毛利		1,396,459	2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96,459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87,040)	(3) (127,647) (2)
6200 管理費用		(195,971)	(3) (131,91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0,639)	(8) (476,482)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3,650)	(14) (736,042) (14)
6900 營業利益		462,80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26,3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62,17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76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7,819	1 (85,03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5,607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18,416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48,265)	(1) (2,694)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670,151	10 (\$ 246,333)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十七)	\$ 44,741	1 \$ 45,214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一)	-	- (\$ 3,107)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1,487	- 7,03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86,228	1 \$ 49,146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756,379	11 (\$ 197,187) (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利(損)		\$ 2.62	(\$ 0.9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五)		
9850 本期淨利(損)		\$ 2.51	(\$ 0.9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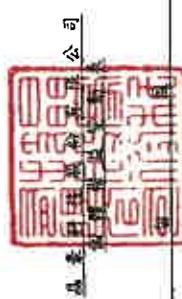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盈餘 純益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餘額

	\$ 2,598,074	\$ 420,329	\$ 913,835	\$ 177,877	\$ 1,499,961	\$ 389	(\$ 3,322)	\$ 27,547	\$ 5,579,596
100年度盈餘撥轉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六(十六)	-	-	-	(38,849)	38,849	-	-	-
資本公司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五)	-	(130,423)	-	-	-	-	-	(130,423)
本期淨損	-	-	-	-	(246,333)	-	-	-	(246,3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3,107)	(305)	52,558	-	49,14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五)	-	2,214	-	(2,497)	-	-	-	(283)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六(十四)	-	-	-	-	-	-	(100,648)	(100,648)
股票	六(十五)	73,675	108,038	-	-	-	-	(126,382)	55,33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1)	-	-	-	(1)
尾差	\$ 2,671,749	\$ 400,158	\$ 913,835	\$ 139,028	\$ 1,286,872	\$ 84	\$ 49,236	(\$ 126,382)	\$ 5,206,38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2年1月1日餘額

	\$ 2,671,749	\$ 400,158	\$ 913,835	\$ 139,028	\$ 1,286,872	\$ 84	\$ 49,236	(\$ 126,382)	\$ 5,206,385
資本公司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五)	-	(160,269)	-	-	-	-	-	(160,269)
本期淨利	-	-	-	-	(670,151)	-	-	-	670,1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280)	192	86,316	-	86,22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五)	-	855	-	(3,335)	-	-	-	(2,480)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六(十四)	-	-	-	-	-	-	(5,099)	(5,099)
股票	六(十五)	(3,230)	40,274	-	-	-	78,067	-	115,111
尾差	\$ 2,668,519	\$ 281,018	\$ 913,835	\$ 139,028	\$ 1,293,408	\$ 276	\$ 135,552	(\$ 48,315)	\$ 5,910,02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逕用手閱。

桂林
寶

會計主管：朱桂霞

張明
墨

經理人：張明鑒

陳建
海

董事長：陳昇源



 晶華利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18,416	(\$ 243,63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 二)	74,654 45,755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124,144 172,323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	- 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	六(二)(二十)	(1,697) (8,117)
利息費用		760 705
利息收入		(6,986) (5,00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二十三)	115,111 34,0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六(六)	(67,819) 85,032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二十)	(124,623) (1,23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88,556
其他收入-廉價購買利益	六(二十)	(3,28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784 (17)
應收票據		5 (643)
應收帳款	六(四)	(138,148) (124,774)
其他應收款		(14,310) (6,497)
存貨	六(五)	(386,204) 190,533
預付款項		69,645 90,108
其他流動資產		9,464 (12,0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95 -
應付帳款		468,807 321,049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98,941 (66,096)
其他流動負債		(2,034) 1,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一)	1,706 795
收取之利息		6,944 4,588
支付之利息		(114) (59)
所得稅支付數	六(二十四)	(1,199)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38,464 671,0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5,356 666,774

(續次頁)

晶豪科
個體
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 - (\$ 10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六(三)	214,610 5,61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13,785) (29,303)
子公司發放特別股股利		1,912 677
收取之股利		12,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02,165) (71,09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85,277) (73,9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3,745) (268,1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966
現金股利	六(十六)	(160,269) (130,4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二)	- 21,2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269) (106,2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1,342 292,3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3,659 741,2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45,001	\$ 1,033,659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5 月於中華民國創立，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動、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Flash memory、類比積體電路、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2 月 5 日與集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債務工具之損益 \$0 及權益工具之損益 \$44,741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影響評估如下：

<u>新準則、解釋及修正</u>	<u>主要修正內容</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 「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 or 【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3~20年、機器設備：3~5年及試驗設備：2~5年為外，其餘固定資產為3~10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0年。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光罩及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負債準備

主係為除役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將收回註銷股票。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積體電路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定期

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88,916。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收回，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2,614,703。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60,81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5	\$ 95	\$ 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08,720	412,108	369,963
定期存款	736,186	621,456	371,248
	<u>\$ 1,445,001</u>	<u>\$ 1,033,659</u>	<u>\$ 741,261</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用途受限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135	\$ 28,859	\$ 28,77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評價調整	(7,183)	(10,821)	(18,868)
	<u>\$ 17,952</u>	<u>\$ 18,038</u>	<u>\$ 9,904</u>

-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697 及 \$8,117。

2.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帳面金額。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7,741	\$ 147,728	\$ 52,1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81,190	36,450	(9,627)
	<u>\$ 138,931</u>	<u>\$ 184,178</u>	<u>\$ 42,481</u>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10,939 及 \$53,793。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處分投資利益金額分別為 \$124,623 及 \$1,235。

(四)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763,034	\$ 628,687	\$ 512,1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2,017</u>	<u>8,216</u>	<u>—</u>
	775,051	636,903	512,129
減：備抵呆帳	(480)	(480)	(376)
	<u>\$ 774,571</u>	<u>\$ 636,423</u>	<u>\$ 511,753</u>

1. 依立帳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50,147	\$ 62,989	\$ 34,390
31-90天	1,402	17	1,064
91-180天	—	—	—
181天以上	—	—	2
	<u>\$ 51,549</u>	<u>\$ 63,006</u>	<u>\$ 35,456</u>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480 及 \$480、\$376。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80	\$ -	\$ 48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2月31日	\$ 480	\$ -	\$ 480

	101年12月31日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376	\$ -	\$ 37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80		48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76)	-	(376)
12月31日	\$ 480	\$ -	\$ 480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478,067	\$ 295,142	\$ 240,796
群組2	244,955	278,275	235,501
	\$ 723,022	\$ 573,417	\$ 476,297

群組 1：中低風險客戶：經授信評估營運及財務狀況良好或財務透明度高而無需提供擔保品者。

群組 2：一般客戶：中低風險以外客戶，經授信評估需提供擔保品者。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及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保證函	\$ 95,844	\$ 126,808	\$ 111,000
質押定存單	19,393	24,642	24,471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248	4,356	1,665
信用狀	215,179	219,143	122,829
公司本票／支票	58,515	107,134	102,138
	\$ 412,179	\$ 482,083	\$ 362,103

(五)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318	(\$ 3,364)	\$ 29,954
在製品	1,662,382	(88,360)	1,574,022
製成品	512,567	(29,560)	483,007
在途存貨	1,933	-	1,933
	<u>\$ 2,210,200</u>	<u>(\$ 121,284)</u>	<u>\$ 2,088,916</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6,500	(\$ 3,914)	\$ 32,586
在製品	1,070,929	(82,778)	988,151
製成品	750,513	(71,753)	678,760
在途存貨	3,215	-	3,215
	<u>\$ 1,861,157</u>	<u>(\$ 158,445)</u>	<u>\$ 1,702,712</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3,281	(\$ 1,320)	\$ 41,961
在製品	1,404,557	(134,936)	1,269,621
製成品	630,769	(64,021)	566,748
在途存貨	14,915	-	14,915
	<u>\$ 2,093,522</u>	<u>(\$ 200,277)</u>	<u>\$ 1,893,24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422,297	\$ 4,539,70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7,161)	(41,832)
	<u>\$ 5,385,136</u>	<u>\$ 4,497,876</u>

本公司因去化部份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 8,554	\$ 8,604	\$ 8,64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7,900	301,572	303,995
CML Inc.	18,790	22,280	7,181
ASI Computer Ltd.	41,824	44,098	67,696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587,487	1,519,703	1,560,394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18,624	21,865	7,738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291	144,064	244,127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89	147,630	349,758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09,344</u>	-	-
	<u>\$ 2,614,703</u>	<u>\$ 2,209,816</u>	<u>\$ 2,549,533</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48,671	\$ 637,255	\$ 1,864,584	(\$ 232,918)	19.92%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918,754</u>	<u>\$ 167,762</u>	<u>\$ 815,093</u>	<u>\$ 148,933</u>	<u>14.56%</u>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1年12月3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41,548	\$ 601,509	\$ 2,717,742	(\$ 80,192)	19.92%
101年1月1日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685,562</u>	<u>\$ 877,527</u>			<u>19.92%</u>

- (1)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交換，以每股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換發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0184 股普通股，換股後本司持有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持股比例為 19.92%且擁有其董事會席次，經評估本公司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爰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8 號之規定採權益法評價。
- (2)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經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面金額可能發生減損，經進行減損測試後，提列相關減損損失 \$188,556。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9,023	\$ 459,439	\$ 8,577	\$ 98,156	\$ 35,069	\$ 610,2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8,158)	(2,156)	(35,965)	(13,636)	(189,915)
	<u>\$ 9,023</u>	<u>\$ 321,281</u>	<u>\$ 6,421</u>	<u>\$ 62,191</u>	<u>\$ 21,433</u>	<u>\$ 420,349</u>
<u>102年度</u>						
1月1日	\$ 9,023	\$ 321,281	\$ 6,421	\$ 62,191	\$ 21,433	\$ 420,349
增添	-	438	289,278	12,299	150	302,165
折舊費用	-	(25,939)	(26,243)	(14,369)	(5,368)	(71,919)
12月31日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121</u>	<u>\$ 16,215</u>	<u>\$ 650,595</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9,023	\$ 459,877	\$ 297,855	\$ 110,455	\$ 35,219	\$ 912,4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097)	(28,399)	(50,334)	(19,004)	(261,834)
	<u>\$ 9,023</u>	<u>\$ 295,780</u>	<u>\$ 269,456</u>	<u>\$ 60,121</u>	<u>\$ 16,215</u>	<u>\$ 650,595</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9,023	\$ 457,194	\$ 2,517	\$ 43,322	\$ 23,890	\$ 535,9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11,467)	(396)	(25,675)	(10,309)	(147,847)
	<u>\$ 9,023</u>	<u>\$ 345,727</u>	<u>\$ 2,121</u>	<u>\$ 17,647</u>	<u>\$ 13,581</u>	<u>\$ 388,099</u>
<u>101年度</u>						
101年1月1日	\$ 9,023	\$ 345,727	\$ 2,121	\$ 17,647	\$ 13,581	\$ 388,099
增添	-	2,245	6,060	50,663	12,130	71,098
移轉	-	-	-	4,171	-	4,171
折舊費用	-	(26,691)	(1,760)	(10,290)	(4,278)	(43,019)
101年12月31日	<u>\$ 9,023</u>	<u>\$ 321,281</u>	<u>\$ 6,421</u>	<u>\$ 62,191</u>	<u>\$ 21,433</u>	<u>\$ 420,349</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9,023	\$ 459,439	\$ 8,577	\$ 98,156	\$ 35,069	\$ 610,2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8,158)	(2,156)	(35,965)	(13,636)	(189,915)
	<u>\$ 9,023</u>	<u>\$ 321,281</u>	<u>\$ 6,421</u>	<u>\$ 62,191</u>	<u>\$ 21,433</u>	<u>\$ 420,349</u>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6,383)	
	<u>\$ 51,06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51,065	
折舊費用	(2,735)	
12月31日	<u>\$ 48,330</u>	
12月3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9,118)	
	<u>\$ 48,330</u>	
		<u>房屋及建築</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647)	
	<u>\$ 53,801</u>	
<u>101年度</u>		
1月1日	\$ 53,801	
折舊費用	(2,736)	
12月31日	<u>\$ 51,065</u>	
12月31日		
成本	\$ 57,4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6,383)	
	<u>\$ 51,06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5,880</u>	<u>\$ 5,880</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735</u>	<u>\$ 2,736</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5,014、\$41,716 及 \$40,919，係公司依採用收益法評估之結果，主要假設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淨收益資本比率(註)	<u>11.50%</u>	<u>9.02%</u>	<u>9.65%</u>

註：係使用發行人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計算。

3.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九) 無形資產

	<u>光罩</u>	<u>其他</u>	<u>合計</u>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224,699	\$ 35,671	\$ 260,3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0,641)	(30,974)	(181,615)
	<u>\$ 74,058</u>	<u>\$ 4,697</u>	<u>\$ 78,755</u>
<u>102年度</u>			
1月1日	\$ 74,058	\$ 4,697	\$ 78,755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171,053	14,224	185,277
攤銷費用	(110,163)	(13,981)	(124,144)
12月31日	<u>\$ 134,948</u>	<u>\$ 4,940</u>	<u>\$ 139,888</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5,752	\$ 49,895	\$ 445,64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0,804)	(44,955)	(305,759)
	<u>\$ 134,948</u>	<u>\$ 4,940</u>	<u>\$ 139,888</u>
	<u>光罩</u>	<u>其他</u>	<u>合計</u>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317,204	\$ 39,276	\$ 356,48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9,056)	(30,311)	(179,367)
	<u>\$ 168,148</u>	<u>\$ 8,965</u>	<u>\$ 177,113</u>
<u>101年度</u>			
1月1日	\$ 168,148	\$ 8,965	\$ 177,113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56,551	17,414	73,965
攤銷費用	(150,641)	(21,682)	(172,323)
12月31日	<u>\$ 74,058</u>	<u>\$ 4,697</u>	<u>\$ 78,755</u>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24,699	\$ 35,671	\$ 260,3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0,641)	(30,974)	(181,615)
	<u>\$ 74,058</u>	<u>\$ 4,697</u>	<u>\$ 78,755</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營業成本	\$ 57,246	\$ 37,289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421	2,744
研究發展費用	<u>65,477</u>	<u>132,290</u>
	<u>\$ 124,144</u>	<u>\$ 172,323</u>

2.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十)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 191,107	\$ -	\$ -
其他	<u>205,109</u>	<u>97,275</u>	<u>163,371</u>
	<u>\$ 396,216</u>	<u>\$ 97,275</u>	<u>\$ 163,371</u>

(十一) 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341	\$ 93,162	\$ 86,8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842)	(33,727)	(31,180)
	59,499	59,435	55,635
本期未調整數	<u>1,311</u>	<u>-</u>	<u>-</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60,810</u>	<u>\$ 59,435</u>	<u>\$ 55,635</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3,162	\$ 86,815
當期服務成本	1,686	2,000
利息成本	1,397	1,519
精算損益	(464)	2,828
支付之福利	(1,44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94,341</u>	<u>\$ 93,162</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727	\$ 31,1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6	546
精算損益	(87)	(279)
雇主之提撥金	2,136	2,281
支付之福利	(1,440)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4,842</u>	<u>\$ 33,728</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686	\$ 2,000
利息成本	1,397	1,52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06)	(546)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2,577</u>	<u>\$ 2,97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管理費用	<u>\$ 2,577</u>	<u>\$ 2,974</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	\$ 3,107
累積金額	<u>\$ 3,107</u>	<u>\$ 3,107</u>

(7)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

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計劃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418 及 \$267。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1.50%	1.75%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及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4,341	\$ 93,1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4,842)	(33,727)
計畫短绌	\$ 59,499	\$ 59,43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5,206	(\$ 733)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88	(\$ 279)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952。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825 及 \$16,367。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民國 95 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註2)	95.8.28	10,000仟股	6.34年	註2、註4
民國 100 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註2)	101.9.28	12,000仟股	5.25年	註2
民國 101 年度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1及註3)	101.9.28	6,000仟股	3年	註3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註 2：屆滿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75% 及 100%。

註 3：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之服務可取得受領新股權累計比例分別為 30%、60%及 100%。

註 4：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8 日全數執行完成。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2年度		101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1,760	\$ 25.20	1,462	\$ 14.70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2,000	25.20
本期放棄認股權	(655)	25.20	(240)	25.2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049)	14.7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413)	14.2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1,105</u>	25.20	<u>11,760</u>	25.2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年度		101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已給與尚未既得	5,905	\$ -	-	\$ -
本期給與限制員工新股	-	-	6,000	-
本期放棄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323)	-	(95)	-
本期既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1,680)	-	-	-
期末已給與尚未既得	<u>3,902</u>	-	<u>5,905</u>	-

3. 民國 101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39.04 元。

4.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25.20 元及 25.20 元、14.7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4.75 年、0.75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元)
民國95年度 發行員工認 股權計劃	95.8.28	\$ 26.70	\$ 26.70	59.06%	3.25年 註	0%	2.25%	\$ 10.91
民國100年 度發行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1.9.28	25.20	25.20	53.99%	3.75年 註	0%	0.97%	10.33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使用給與日股價估計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民國101年 度發行限制 員工權利新	101.9.28	25.20	-	-	3年	-	-	25.20

7.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產生之費用為 \$115,111 及 \$34,097。

(十三)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2年1月1日餘額		\$ 7,548
折現攤銷		646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8,194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	\$ -	\$ -	\$ -
非流動	\$ 8,194	\$ 7,548	\$ 6,902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晶豪辦公大樓 A、B 棟)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公司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年度陸續發生。

(十四) 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 2,668,519，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股數：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248,755	257,037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463
購入庫藏股	(535)	(9,745)
發行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已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1,68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249,900	248,755
期末庫藏股		13,050	12,515
已給與尚未既得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3,902	5,905
12月31日發行股數		<u>266,852</u>	<u>267,175</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一))，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9 月 2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母公司經營策略故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為 13,050 仟股、12,515 仟股及 2,770 仟股，帳面金額分別為 \$318,429、\$306,247 及 \$65,926，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24.4 元及新台幣 24.5 元、新台幣 23.8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新台幣 35.8 元及新台幣 21.9 元、新台幣 24.5 元。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採用權益法			員工限制權		
	發行溢價	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利新股	合計
102年1月1日	\$ 210,889	\$ 6,424	\$ 81,417	\$ 11,672	\$ 89,756	\$ 400,15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60,269)	-	-	-	-	(160,269)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45,184	-	45,184
註銷已收回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	-	- (4,910)	(4,910)
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855	-	-	-	855
102年12月31日	<u>\$ 50,620</u>	<u>\$ 7,279</u>	<u>\$ 81,417</u>	<u>\$ 56,856</u>	<u>\$ 84,846</u>	<u>\$ 281,018</u>
	採用權益法			員工限制權		
	發行溢價	之投資	合併溢額	員工認股權	利新股	合計
101年1月1日	\$ 334,702	\$ 4,210	\$ 81,417	\$ -	\$ -	\$ 420,32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30,423)	-	-	-	-	(130,423)
員工執行認股權	6,610	-	-	-	-	6,61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11,672	-	11,672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	-	91,200	91,200
註銷已收回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	-	- (1,444)	(1,444)
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2,214	-	-	-	2,214
101年12月31日	<u>\$ 210,889</u>	<u>\$ 6,424</u>	<u>\$ 81,417</u>	<u>\$ 11,672</u>	<u>\$ 89,756</u>	<u>\$ 400,158</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強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6) 員工紅利就(1)至(5)款規定數額提撥後，就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十五。

(7) 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或酌予保留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30,423，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502 元。前述民國 100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60,269，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 0.6 元。前述民國 101 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

7.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183,68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7,422，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5% 及 1% 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認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營運結果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員工未賺		合計
		投資	得酬勞			
102年1月1日	\$ 84	\$ 49,236	(\$ 126,382)	(\$ 77,06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10,939	-	-	210,939	
處分投資損益	- (124,623)	-	- (124,623)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	69,927	-	69,927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8,140	-	8,140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	192	-	-	-	192	
102年12月31日	\$ 276	\$ 135,552	(\$ 48,315)	\$ 87,513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 得酬勞	合計
101年1月1日	\$ 389	(\$ 3,322)	\$ -	(\$ 2,93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53,793	-	53,793
處分投資損益	-	(1,235)	-	(1,23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6,382)	(126,38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	-	-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	(305)	-	-	(305)
101年12月31日	\$ 84	\$ 49,236	(\$ 126,382)	(\$ 77,062)

(十八)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6,781,595	\$ 5,281,674

(十九)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息	\$ 6,986	\$ 5,001
股利收入	6,156	3,640
租金收入	7,445	7,137
其他收入	5,786	8,482
	\$ 26,373	\$ 24,260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1,697	\$ 8,11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5,304	(48,353)
減損損失	-	(188,556)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	375
處分投資利益	124,623	1,235
廉價購買利益	3,286	-
什項支出	(2,735)	(2,736)
	\$ 162,175	(\$ 229,918)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760	\$ 705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743,225	\$ 458,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1,919	43,01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124,144</u>	<u>172,323</u>
	<u>\$ 939,288</u>	<u>\$ 673,880</u>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572,407	\$ 372,447
員工認股權	115,111	34,097
勞健保費用	26,484	24,969
退休金費用	21,402	19,341
其他用人費用	<u>7,821</u>	<u>7,684</u>
	<u>\$ 743,225</u>	<u>\$ 458,538</u>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711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u>754</u>	(<u>375</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5,465</u>	(<u>37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183)	264
投資抵減之原始差異及迴轉	3,579	2,855
虧損扣抵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2,404</u>	(<u>50</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800</u>	<u>3,069</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8,265</u>	<u>\$ 2,694</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會計所得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22,131	\$ -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33,989)	-
最低稅賦制所得稅	27,72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754 (375)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25,585)	-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955)	26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579	2,855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3,394) (50)
所得稅費用	<u>\$ 48,265</u>	<u>\$ 2,694</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一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	(\$ 18)	\$ -	\$ -	\$ -
呆帳費用	4	-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346	(315)	-	-	1,031
虧損扣抵	2,404	(2,404)	-	-	-
投資抵減	3,579	(3,579)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9	31	-	-	520
其他	<u>2,137</u>	<u>2,750</u>	<u>-</u>	<u>-</u>	<u>4,887</u>
小計	<u>9,977</u>	<u>(3,535)</u>	<u>-</u>	<u>-</u>	<u>6,442</u>
一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	-	-	(25)	-
其他	(1,380)	760	-	-	(620)
小計	<u>(1,380)</u>	<u>735</u>	<u>-</u>	<u>-</u>	<u>(645)</u>
合計	<u>\$ 8,597</u>	<u>(\$ 2,800)</u>	<u>\$ -</u>	<u>\$ -</u>	<u>\$ 5,797</u>

101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合淨利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一、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18	\$ -	\$ -	\$ 18	
呆帳費用	3	1	-	-	4	
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1,702	(356)	-	-	1,346	
虧損扣抵	2,354	50	-	-	2,404	
投資抵減	6,434	(2,855)	-	-	3,5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3	16	-	-	489	
其他	1,732	405	-	-	2,137	
小計	12,698	(2,721)	-	-	9,977	
一、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32)	1,032	-	-	-	
其他	-	(1,380)	-	-	(1,380)	
小計	(1,032)	(348)	-	-	(1,380)	
合計	\$11,666	(\$3,069)	\$ -	\$ -	\$ 8,597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無。

101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71,577	\$ 67,998	102

101年1月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稅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28,677	\$ 122,243	101~102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無。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282,775	\$ 48,072	\$ 45,668	110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276,949	\$ 47,081	\$ 44,727	110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	\$ 41,284	\$ 49,674	\$ 54,691

7. 本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稅額分別為\$472及\$0、\$0。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9.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953,408	\$ 1,286,872	\$ 1,499,961

10.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282,262、\$280,717及\$273,482，民國101年度實際分派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0%，民國102年度分派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4.45%。

(二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670,151	256,233	\$ 2.62
<u>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u>			
員工認股權		2,9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0	
員工分紅		5,5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70,151	267,261	\$ 2.51
101年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46,333)	257,133	(\$ 0.96)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因具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CML Inc.	"
ASI Computer Limited	"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晶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晶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Elite Innovation (B. V. I.) Ltd.	"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本公司之孫孫公司
遠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一子公司	\$ 3,033	\$ 2
一關聯企業	<u>38,248</u>	<u>18,646</u>
	<u>\$ 41,281</u>	<u>\$ 18,648</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購買：		
一子公司	\$ 787	\$ 713
一關聯企業	<u>8,731</u>	<u>3,053</u>
	<u>\$ 9,518</u>	<u>\$ 3,766</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其他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收入—支援服務收入：		
一子公司	<u>\$ 1,177</u>	<u>\$ 1,278</u>
其他費用—技術服務費用：		
一子公司	<u>\$ 1,732</u>	<u>\$ -</u>

4.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子公司	\$ 868	\$ 2	\$ -
一關聯企業	<u>11,149</u>	<u>8,214</u>	<u>-</u>
	<u>\$ 12,017</u>	<u>\$ 8,216</u>	<u>\$ -</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子公司	\$ -	\$ 281	\$ -
一關聯企業	<u>-</u>	<u>684</u>	<u>-</u>
	<u>\$ -</u>	<u>\$ 965</u>	<u>\$ -</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其他應收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子公司	\$ 207	\$ -	\$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669	\$ 21,449
股份基礎給付	5,322	1,206
	<u>\$ 30,991</u>	<u>\$ 22,65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356	\$ 1,356	\$ 1,356	土地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明細如下：

<u>租 賃 標 的 物 出</u>	<u>租 人</u>	<u>期 間</u>	<u>年 租 金</u>
土 地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0.3.1~109.12.31	\$ 1,356
土 地	"	99.8.6~109.12.31	\$ 1,3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擬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015、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及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每股發新台幣 1.5 元計 \$400,257，該項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0.49481978 元計 \$132,036，該項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 擬增加投資美金 200 萬元於子公司—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td.。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資產總額	\$ 8,030,487	\$ 6,513,853	\$ 6,623,019
負債總額	(2,120,460)	(1,307,468)	(1,043,423)
權益總額	\$ 5,910,027	\$ 5,206,385	\$ 5,579,596
負債資本比率	<u>36%</u>	<u>25%</u>	<u>16%</u>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2)本公司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存款來管理，請詳附註六(一)。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018	29.805	\$ 1,878,2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629	29.805	\$ 823,482
10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081	29.040	\$ 1,425,3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40	29.040	\$ 216,058
101年1月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719	30.275	\$ 960,29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66	30.275	\$ 186,676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8,78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235)	\$ -
101年12月31日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253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61)	\$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未上市櫃及受益憑證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795 及 \$1,804；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893 及 \$18,418。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不致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 B. 短期金融商品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598,446	\$ -	\$ -	\$ -
其他應付款	137,314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129,639	\$ -	\$ -	\$ -
其他應付款	77,591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808,590	\$ -	\$ -	\$ -
其他應付款	119,213	-	-	-

衍生金融負債：無。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952	\$ -	\$ -	\$ 17,952	
受益憑證				
-	-	-	-	-
債務證券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 138,931	\$ -	\$ -	\$ -	\$ 138,931
<u>\$ 156,883</u>	<u>\$ -</u>	<u>\$ -</u>	<u>\$ -</u>	<u>\$ 156,883</u>
金融負債：無。				
10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8,038	\$ -	\$ -	\$ 18,038	
債務證券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 184,178	\$ -	\$ -	\$ -	\$ 184,178
<u>\$ 202,216</u>	<u>\$ -</u>	<u>\$ -</u>	<u>\$ -</u>	<u>\$ 202,216</u>
金融負債：無。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9,904	\$ -	\$ -	\$ 9,904
債務證券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 益證券	<u>42,481</u>	<u>-</u>	<u>-</u>	<u>42,481</u>
	<u>\$ 52,385</u>	<u>\$ -</u>	<u>\$ -</u>	<u>\$ 52,385</u>

金融負債：無。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一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	持股比例(%)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97,932	\$ 99,329	4.81	\$ 99,329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875,781	39,602	0.04	39,602
晶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77,869	17,952	0.07	17,952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債券-HSB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0	11,937	不適用	11,937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美元特別股-HSBC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30,783	不適用	30,78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218	14,974	0.06	14,974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4,190	31,700	不適用	31,7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025,390	104,362	0.11	104,36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07,519	2,159	1.27	2,159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00,000	2,682	0.51	2,68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62,500	4,281	0.28	4,28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市價(註2)	備註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650	\$ 2,122	6.77	\$ 2,122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琳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9,280	109,900	3.34	109,9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岱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13,000	0.82	13,000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摩比麥斯移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12,071	15.32	12,071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翌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00	13.64	3,000	

註 1：含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金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 2：(1)有公開市價：係採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2)無公開市價：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之每股淨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係依據評估減損後成本。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2 年度無重大交易事項。

(二) 資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期 末	上 期 末	期 末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沛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服務	\$ 272	\$ 272	100,000	100	\$ 8,554 (\$ 51)	\$ 51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700,000	500,000	70,000,000	100	587,900	46,497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7,688	47,688	16	53.33	18,790	(6,545) (3,490)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387	387	9,999	99.99	41,824	(2,274) (2,27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341,225	1,341,225	45	100	1,587,487	67,78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89,415	74,513	300	100	18,624	(18,026) (18,026)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70,000	270,000	3,600,000	41.86	140,291	7,735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開發、生產及銷售	415,661	23,450,001	19.92	101,889	(232,918) (46,662)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99,000	-	3,000,000	14.56	109,344	148,933
									20,803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數	本期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溢利之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	上一期				
沛創股份有限公司	ASI Computer Ltd.	香港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 -	\$ -	\$ -	1	0.01	\$ -	(\\$ 2,27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13,000	13,000	1,300,000	100	7,161	(1,033)	(1,03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35,679	35,679	3,269,148	78.89	(457)	(13,263)	(10,463)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99,000	-	3,000,000	14.56	109,344	148,933	20,803
CML Inc.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7,883	11,922	60	100	4,983	(4,826)	(4,826)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日本	產品設計、電子材料之批發及零售、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及國際貿易	2,839	2,839	200	100	2,358	(661)	(661)
ASI Computer Ltd.	CML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41,727	41,727	14	46.67	16,443	(6,545)	(3,055)

注：外幣投資金額係按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
本公司授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分別於 97 年 3 月 20 日及 98 年 6 月 18 日核准中國大陸地區設立深圳及上海辦事處。
-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2.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金額計 \$59,327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 \$59,327。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1,261	\$ -	\$ 741,2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04	-	9,9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481	-	42,481		
應收票據淨額	163	-	163		
應收帳款淨額	511,753	-	511,75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	-		
其他應收款	23,463	-	23,463		
當期所得稅資產	-	-	-		
存貨	1,893,245	-	1,893,245		
預付款項	209,608	-	209,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66	(4,566)	-	(1)	
其他流動資產	3,037	-	3,037		
流動資產合計	3,439,481	(4,566)	3,434,915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49,317	216	2,549,533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169	(51,070)	388,099	(3)(4) (5)	
投資性不動產	-	53,801	53,801	(4)	
無形資產	8,965	168,148	177,113	(10)	
遞延費用	168,148	(168,148)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23	5,875	12,698	(1)(6)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89	4,171	6,860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75,111	12,993	3,188,104		
資產總計	\$ 6,614,592	\$ 8,427	\$ 6,623,019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808,590	\$ -	\$ 808,590		
其他應付款	154,320	9,051	163,371	(6)	
其他流動負債	5,440	-	5,440		
流動負債合計	968,350	9,051	977,401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	6,902	6,902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32	1,032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4,538	23,550	58,088	(7)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538	31,484	66,022		
負債總計	1,002,888	40,535	1,043,423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598,074	-	2,598,074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34,702	-	334,702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9,178	(25,297)	3,881	(2)(8)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81,417	-	81,417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29	-	32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13,835	-	913,835		
特別盈餘公積	177,877	-	177,877		
未分配盈餘	1,642,867	(142,906)	1,499,961	(7)(8)	(9)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706)	136,095	389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322)	-	(3,322)		
其他權益其他					
庫藏股票	(27,547)	-	(27,547)		
權益總計	5,611,704	(32,108)	5,579,59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614,592	\$ 8,427	\$ 6,623,019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3,659	\$ -	\$ 1,033,6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38	-	18,0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4,178	-	184,178		
應收票據淨額	806	-	806		
應收帳款淨額	628,207	-	628,20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216	-	8,216		
其他應收款	30,747	-	30,747		
存貨	1,702,712	-	1,702,712		
預付款項	119,500	-	119,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879 (4,879)	-	-	(1)	
其他流動資產	<u>15,060</u>	<u>-</u>	<u>15,060</u>		
流動資產合計	<u>3,746,002</u>	<u>(4,879)</u>	<u>3,741,123</u>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13,521 (3,705)	2,209,816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5,037 (44,688)	420,349		(3)(4)	
投資性不動產	-	51,065	51,065	(4)	
無形資產	4,697	74,058	78,755	(10)	
遞延費用	74,058 (74,058)	-	-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41	6,536	9,977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768</u>	<u>-</u>	<u>2,768</u>	(7)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763,522</u>	<u>9,208</u>	<u>2,772,730</u>		
資產總計	<u>\$ 6,509,524</u>	<u>\$ 4,329</u>	<u>\$ 6,513,853</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	
應付帳款	1,129,639	-	1,129,639	
其他應付款	87,868	9,407	97,275	(6)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其他流動負債	6,670	-	6,670	
流動負債合計	1,224,177	9,407	1,233,584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	-	7,548	7,548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380	1,380	(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416	25,540	64,956	(7)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416	33,088	73,884	
負債總計	1,263,593	42,495	1,307,468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671,749	-	2,671,749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10,889	-	210,889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760	(22,336)	6,424	(2)(8)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81,417	-	81,417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1,672	-	11,672	
資本公積-其他	89,756	-	89,75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13,835	-	913,835	
特別盈餘公積	139,028	-	139,028	
未分配盈餘	1,507,889	(221,017)	1,286,872	(7)(8)
				(9)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723)	203,807	84	(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9,236	-	49,236	
其他權益其他	(126,382)	-	(126,382)	
庫藏股票	(128,195)	-	(128,195)	
權益總計	5,245,931	(39,546)	5,206,3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509,524	\$ 2,949	\$ 6,513,853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5,281,674	\$ -	\$ 5,281,674	
營業成本	<u>(4,497,876)</u>	<u>-</u>	<u>(4,497,876)</u>	
營業毛利(損)	783,798	-	783,798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27,647)	-	(127,647)	
管理費用	(134,885)	2,972	(131,913)	(3)(4) (6)(7)
研發費用	<u>(476,482)</u>	<u>-</u>	<u>(476,482)</u>	
營業利益	44,784	2,972	47,7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4,260	-	24,2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626)	(2,736)	(41,362)	(4)
財務成本	(59)	(646)	(705)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201,492)</u>	<u>(72,096)</u>	<u>(273,588)</u>	(2)(9)
稅前淨(損)利	(171,133)	(72,506)	(243,639)	
所得稅費用	<u>(2,694)</u>	<u>-</u>	<u>(2,694)</u>	
本期淨利	<u>(173,827)</u>	<u>(72,506)</u>	<u>(246,333)</u>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45,214	45,214	(1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3,107)	(3,107)	(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u>	<u>7,039</u>	<u>7,03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u>	<u>49,146</u>	<u>49,14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3,827)</u>	<u>(\$ 23,360)</u>	<u>(\$ 197,187)</u>	

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科目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影響數增(減)
			期初	期末	
(1) 所得稅					4,879)
	2.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以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566)	(\$ 5,598	6,259
	b.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一百%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2		1,380
	c.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2)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差異調整。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6	(\$ 3,881	3,705)
		資本公積	(3,665)	(4,344
		未分配盈餘			3,665)
		投資損失	-		4,766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2		
(3) 除役負債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340號函發佈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淨額-非流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2	6,902	6,377
		負債淨額-非流動	-		7,548
		折舊費用	-		525
		利息費用	-		646
(4)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801)	(53,801)	51,065
		投資性不動產	-		51,065
		折舊費用	-		2,736)
		其他損失	-		2,736

影響數增(減)

項次	說明	科目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5)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資產-預付設備款)	(4,171) 4,171
(6)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其他應付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分配盈餘 薪資費用)	(9,051 77 8,974) -
(7)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計退休金負債參照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貿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b. 業務停止或終止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未分配盈餘 退休金費用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	(9,407 77 8,974) -
(8)	b. 業務停止或終止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 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若屬持股比例增減變動，視為新增或處分交易。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29,178) 29,178
				26,680 26,680

項次	說明	科目	轉換日		民國101年度
			影響數增(減)	影響數減(減)	
(9)	功能性貨幣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分配盈餘 投資損失	136,095 (136,095)	(-)	203,425 136,095 67,330
(10)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判斷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時，係依據各項指標綜合研判以決定功能性貨幣，無僅先順序之考量。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國外營運機構除考慮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產生及支用現金之環境外，並需額外考量國外營運機構之營運自主性，與報導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交易頻繁程度、現金流量受本公司影響之程度，來決定其功能性貨幣是否應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故本公司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經前述判斷後為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	遞延費用 無形資產	(168,148) 168,148 -	(168,148) 168,148 -	74,058 74,058 45,214
(11)	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表達方式，若干科目予以適當重新分類。 本公司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故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會計原則所編製之損益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	7,039	-	-

7.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投資之報酬時，依據 IFRSs 之規定係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3)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之影響：無。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及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593,061	5,508,917	1,084,144	19.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9,215	177,570	(28,355)	(15.9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0,578	147,630	172,948	11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1,034	420,675	230,359	54.76	
無形資產	140,238	79,189	61,058	77.10	
其他資產	60,036	65,329	(5,293)	(8.10)	
資產總額	7,914,162	6,399,310	1,514,852	23.67	
流動負債	2,058,948	1,241,045	817,903	65.90	
非流動負債	75,465	74,117	1,348	1.82	
負債總額	2,134,413	1,315,162	819,251	62.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910,027	5,206,385	703,642	13.51	
股本	2,668,519	2,671,749	(3,230)	(0.12)	
資本公積	281,018	400,158	(119,140)	(29.77)	
保留盈餘	3,006,271	2,339,735	666,536	28.49	
其他權益	87,513	(77,062)	164,575	213.56	
庫藏股票	(133,294)	(128,195)	(5,099)	(3.98)	
非控制權益	(130,278)	(122,237)	(8,041)	(6.58)	
權益總額	5,779,749	5,084,148	695,601	13.68	

說明：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要係投資華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本年度大量購置機器設備所致。
- 無形資產：主要係本年度部分新產品所需光罩，預估其經濟效益年限達一年以上，帳列無形資產所致。
- 流動負債：主要係預估未來銷售概況提前備料，期末進料增加，相對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資本公積：主要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 保留盈餘：主要係本年度公司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 其他權益：主要係本公司投資金融商品期末公允市價大幅成長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802,908	5,307,204	1,495,704	28.18
營業毛利	1,409,999	800,456	609,543	76.15
營業損益	419,595	9,152	410,443	4,484.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3,501	(253,141)	556,642	219.89
稅前淨利	723,096	(243,989)	967,085	396.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71,848	(246,858)	918,706	372.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671,848	(246,858)	918,706	372.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6,228	49,146	37,082	75.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58,076	(197,712)	955,788	483.4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70,151	(246,333)	916,484	372.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56,379	(197,187)	953,566	483.58

說明：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詳下表「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說明。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本年度處分金融商品利益及兌換利益增加及上年度認列宜揚公司股份交換之投資損失所致。
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綜合上述第(1)至(2)之影響，致稅前淨利增加約 372.16%。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前後期增減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積體電路	609,543	(38,255)	(347,298)	127,249	173,251
其他(技術服務收入)	—	—	—	—	—
合計	609,543	(38,255)	(347,298)	127,249	173,251

說明：主要係三大 DRAM 供應商逐漸退出利基型 DRAM 生產，使得利基型 DRAM 的價格回穩。本公司亦投入相當多的研發擴充產品線以求降低成本，讓本公司在 102 年的毛率有顯著的提昇。本公司耕耘多年 NAND 及 MCP(NAND+MCP)的產品線，在去年逐漸獲得客戶的認證及採用，對營收及獲利方面皆有貢獻。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95,177	1,227,245	(586,485)	1,835,937	—	—

(二) 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59.61	52.81	12.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52	12.44	64.95%

說明：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提升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35,937	701,833	(723,400)	1,814,370	—	—

1. 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营業活動：本年度因預期景氣持續好轉，因此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淨流入。
- (2) 投資活動：主係新投資增加及購買研發設備與新產品所需光罩增加所致。
- (3) 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1年
利息收支淨額	28,087	26,932
匯兌(損)益	84,705	(112,117)

在通貨膨脹方面，伴隨著油價高漲，及天然資源之價格居高不下，全球經濟正面臨通貨膨脹之壓力，對生產所需之原物料進貨成本必然受到影響。然本公司生產均委外進行，原物料成本及加工費用高低，主要視委外加工廠依景氣循環及市場供需所做之產能調配，因此預計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影響較為有限。

(2)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除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注意市場之變化，以向銀行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外。另重大資本支出將以發行公司債籌措資金，以獲取較低廉的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產品計價主要以美元為主，近期因台幣對美元匯率波動劇烈，而呈現匯兌損失情況。有鑑於此，本公司將加強外匯風險之管理能力，除持續收集匯率資料，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請往來銀行提供專業諮詢及建議，以決定轉換台幣之時點或保留於外匯帳戶之中。另在外匯部位的管理方面，資金調度採行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

與晶圓代工廠及後段封裝、測試廠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產能取得無虞及獲取穩定之加工價格，並透過提供產品設計之技術服務，積極發展與國內外其他晶圓代工廠合作關係，取得較多元之代工廠商資源，進而減少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資金貸放及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於子公司，並悉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 102 年及 10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公司所經營之產品屬高度變化之產業，因此需隨時掌握市場先機，推出新產品，開發新製程以降低成本，為持續不斷的研發方向。
- (2)本公司之競爭力維繫於研發能力，本公司將持續投資於研發支出，並不斷延攬及培養優秀人才，以達成此目標，營造公司經營佳績。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此外，本公司亦與專業機構配合，持續密切注意有關法令之發展，並即時調整以配合經營所需。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之變化，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分述如下：

1. 依據金管會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
2. 本公司將自 104 年起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2)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營運均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以作為經營參考。此外，本公司亦與專業機構配合，密切注意有關法令之發展，即時調整策略以配合營運所需，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及時掌握並因應。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係所屬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技術研發及創新為公司營運不可或缺之要素，同時也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

(2)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加強研發能力，及隨時注意國內外技術與市場發展方向，並加強現金流量之管理及維持穩當之財務結構，以因應公司營運所需，分散經營風險。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績效卓著，並致力於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企業形象一向良好，且本公司對於所有訊息均係透過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佈，並對於足以影響公司形象之報導、消息，都能於適當時機、管道及時提出說明，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情事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極大化的同時，亦將持續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公司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製程中主要原料為晶圓及導線架，其中晶圓係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由於我國為全球第一大晶圓代工生產地區，而國內晶圓代工業務則主要集中於少數幾家晶圓代工大廠，故國內 IC 設計業者均普遍存在進貨集中於某一晶圓代工廠之行業特性。本公司除持續與晶圓代工廠建立良好合作關係，以確保產能取得外，並透過提供產品設計之技術服務，積極發展與國內外其他晶圓代工廠合作關係，以分散進貨集中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基於專業分工及注重效率考量下，大部分產品主要透過代理商銷售，近年銷貨已逐步降低某特定客戶情況。針對未來公司、產業的成長趨勢，進一步適度多元化，分散未來銷貨對象，以期更能維持均衡、穩健的營運結果，為本公司持續努力的目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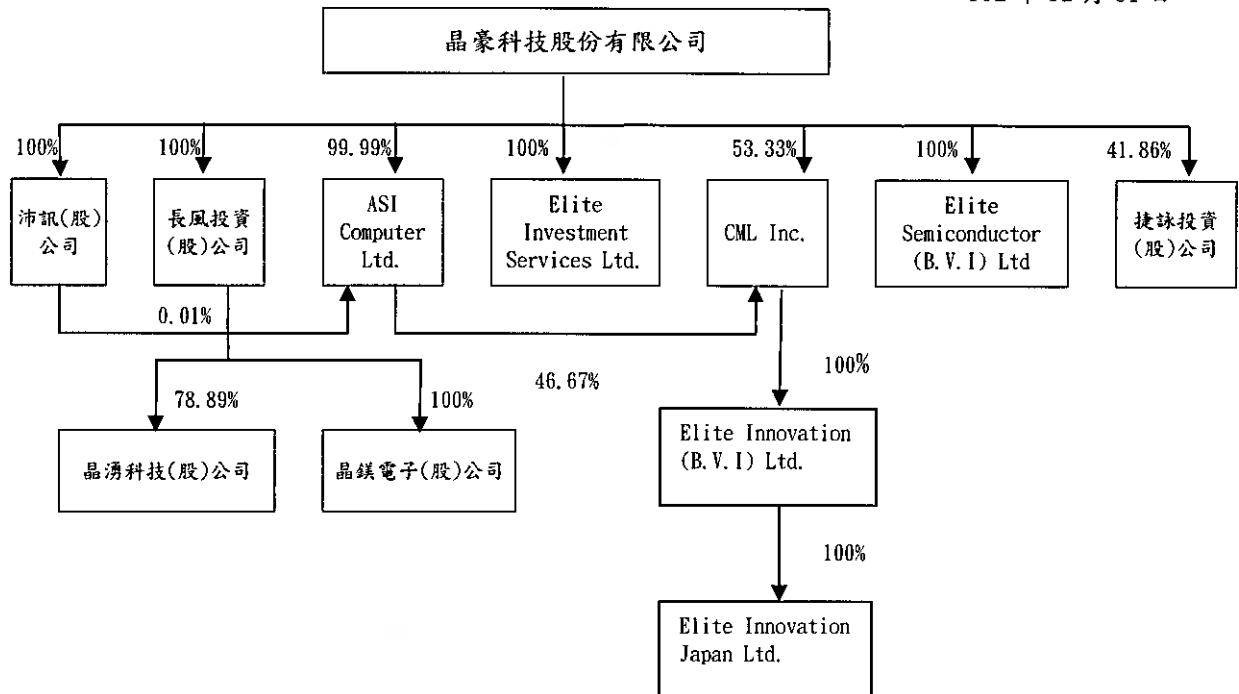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2 年 12 月 31 日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沛訊(股)公司	81.11.05	新竹市東區民享一街 24 巷 13 號 1 樓	NTD 1,000,000	積體電路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長風投資(股)公司	89.05.22	新竹市東區民享一街 24 巷 13 號 1 樓	NTD 700,000,000	一般投資業
ASI Computer Ltd.	86.10.29	Suite 504 World Finance Centre South Tower Harbour City 17-19 Canton Road Tsimshatsui KL, Hong Kong	USD 12,903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CML Inc.	89.01.05	Citi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000,000	一般投資業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95.07.04	Citi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45,000,000	一般投資業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96.07.05	Citi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000,000	一般投資業
捷詠投資(股)公司	98.01.16	新竹市東區民享一街 24 巷 13 號 2 樓	NTD 86,000,000	一般投資業
晶鎂電子(股)公司	93.11.22	新竹市東區民享一街 24 巷 13 號 1 樓	NTD 13,000,000	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產品設計、其他工商服務、其他顧問服務及國際貿易
晶湧科技(股)公司	94.04.0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 50 號 2 樓	NTD 46,000,000	資訊軟體服務、產品設計、其他工商服務、其他顧問服務及國際貿易
Elite Innovation (B.V.I) Limited.(註)	96.07.05	Citi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700,000	一般投資業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imited.	100.12.16	4-8-11 Takanawa, Minato-ku, Tokyo	JPY 10,000,000	電子零組件製造、資訊軟體服務、產品設計、其他工商服務、其他顧問服務及國際貿易

註：原名為 Elite MicroPower (B.V.I) Limited.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企業名稱	往來分工情形
沛訊(股)公司	積體電路之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長風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ASI Computer Ltd.	積體電路產品經銷
CML Inc.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捷詠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晶鎂電子(股)公司	Power IC 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晶湧科技(股)公司	SoC IC 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Elite Innovation (B.V.I) Limited.	一般投資業：不適用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imited.	積體電路之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沛訊(股)公司	董事長	陳興海	1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張明鑒	1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姚忠鼎	1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監察人	張冠群	1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長風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張明鑒	70,0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陳興海	70,0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姚忠鼎	70,0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監察人	戴永文	70,000,0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ASI Computer Ltd.	董事	陳興海	9,999	99.99%	晶豪科技代表人
CML Inc.	董事	陳興海	16	53.33%	晶豪科技代表人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董事	陳興海	45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張明鑒	45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Elite Semiconductor (B.V.I) Limited	董事	陳興海	300	100.00%	晶豪科技代表人
捷詠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陳興海	800,000	9.30	
	董事	陳宗仁	500,000	5.81	
	董事	張明鑒	3,600,000	41.86	晶豪科技代表人
	董事	張冠群	3,600,000	41.86	晶豪科技代表人
	監察人	沈維民	0	0	
晶鎂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陳興海	1,300,000	100.00%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張明鑒	1,300,000	100.00%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姚忠鼎	1,300,000	100.00%	長風投資代表人
	監察人	朱桂霞	1,300,000	100.00%	長風投資代表人
晶湧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陳興海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詹敏宏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張明鑒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姚忠鼎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董事	李俊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監察人	朱桂霞	3,629,148	78.89%	長風投資代表人
Elite Innovation (B.V.I) Ltd.	董事	陳興海	70	100.00%	CML 代表人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td.	董事	矢島正晴	200	100.00%	Elite Innovation (B.V.I)Ltd. 代表人
	董事	賀志宏	200	100.00%	Elite Innovation (B.V.I)Ltd. 代表人
	董事	吳鴻基	200	100.00%	Elite Innovation (B.V.I)Ltd. 代表人
	監察人	朱桂霞	200	100.00%	Elite Innovation (B.V.I)Ltd. 代表人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本期每股盈餘(元)
沛訊(股)公司	1,000	8,638	84	8,554	—	(134)	(51)	(0.51)
長風投資(股)公司	700,000	590,714	215	590,499	—	(2,758)	46,497	0.66
ASI Computer Ltd.	43,702	41,825	—	41,825	—	(26)	(2,274)	(227.34)
CML Inc.	93,428	35,233	—	35,233	—	(24)	(6,545)	(218,158.90)
Elite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479,635	1,587,487	—	1,587,487	—	(97)	67,784	1,506,307.84
Elite Semiconductor (B. V. I.) Limited	91,751	19,131	507	18,624	—	(18,715)	(18,026)	(60,085.43)
捷詠投資(股)公司	86,000	477,480	154	477,325	—	(192)	7,735	0.90
晶镁電子(股)公司	13,000	7,645	486	7,159	624	(3,701)	(1,035)	(0.80)
晶湧科技(股)公司	46,000	9,272	9,852	(580)	26,242	(13,397)	(13,263)	(2.88)
Elite Innovation (B. V. I.) Limited	18,100	5,411	428	4,983	—	(7,245)	(4,826)	(80,435.43)
Elite Innovation Japan Limited	3,839	2,993	635	2,538	5,491	156	(661)	(3,303.44)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興海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子公 司名 稱	實收資 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司持 股比例	取得或處 分日期	取得股 數及 金額	處分股 數及金 額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 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及金額	設定 質權 情形	本公司 為子公 司背書 保證金 額	本公 司貸 與子 公司 金額
捷詠 投資 (股)公 司	86,000	自有 資金	41.86%	100/11/21~ 102/12/31	13,050 318,429	- -	-	13,050 318,429	- -	- -	- -
			本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 止		- -	- -	-	- -	- -	- -	-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
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興海



總經理：張明鑑

